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总部研发基地（一期A区室外甩项工
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陕西德环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填表人：

建设单位：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
院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电话：15891794305

传真：/

邮编：/

地址：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
内神舟六路以东、航天南路以北

编制单位：陕西德环和润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15209201726

传真：/

邮编：/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鱼化街
办天谷八路 156 号软件新城云汇谷
A6 西户 2-G02 号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 总部研发基地（一期 A 区室外甩项工程项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3 月 22 日，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规定，在西安市组织召开了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一期 A 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施工单位（陕西天工建设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华陆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陕西诚信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陕西德环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特邀专家共 16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和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与会人员经过认真讨论评议，形成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1、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内神舟六路以东、航天南路以北，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仓库、危废暂存间及室外管网、道路和室外绿化景观工程。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2 年 11 月，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以西航天发〔2012〕156 号对项目进行了备案；2012 年 11 月，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

(2012) 156 号对项目进行了备案；2012 年 11 月，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同年 11 月取得了原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该项目的批复（市环发〔2012〕291 号）；2013 年 12 月，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评变更说明》；2013 年 1 月，原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建设主体变更的审查意见》。

2017 年 7 月，项目开工建设；2020 年 6 月，项目一期 A 区建设完成并开始调试；2020 年 10 月，项目完成了应急预案备案；2020 年 11 月，西安科技大学编制完成了《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工程变更环境影响补充说明》；2020 年 12 月，陕西德环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一期 A 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完成一期 A 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24 年 3 月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应急预案修编并进行了备案。

2022 年 11 月 29 日，项目一期 BC 区建设完成。2023 年 2 月 1 日，项目一期 BC 区开始调试；2020 年 2 月 14~15 日，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陕西华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项目一期 BC 区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稳定运行。

2024 年 1 月，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

基地一期 A 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建设完成，2024 年 3 月 20 日，一期 A 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开始调试。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0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55%。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一期 A 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即仓库、危废暂存间及室外管网、道路和室外绿化景观工程及其配套建设的噪声等环保设施及其运行效果。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项目已建成的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现场进行踏勘，收集和查阅了与项目相关的技术资料，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经现场勘察，本项目实际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噪声

本项目风机经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后，厂界噪声排放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各生产设备运行稳定、正常，各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1、声环境

项目各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结果,项目建成投运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落实了环评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噪声监测结果满足相关标准要求,不存在不合格项,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经过认真讨论,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规范危废贮存库标识标牌;做好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处置及台账记录工作。

八、验收组名单验收组人员详细信息见附件。

验收组长: 文乾

验收专家: 冯坤国 李同良 田国付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3月22日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 A 区甩项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专家签到表

时间：2024 年 3 月 22 日

地点：西安总部研发基地 7-1602 会议室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冯护国	陕西省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冯护国
曹国良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正高	曹国良
田甜	西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高工	田甜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 项目一期 A 区甩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签到表

时间：2024 年 3 月 22 日

地点：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组长	史乾	陕煤研究院	部长	89801299	
专家组	冯国	陕西省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3891051936	
	杨可良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教授	13081545783	
	田甜	西安市环科院	高工	15929300146	
成员	史乾	陕煤研究院	部长	89801299	
	李国艳	陕煤研究院	高工	13519174039	
	李峰伟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18792728306	
	谢斌	陕西诚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5332480799	
	张鹏飞	陕西天工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8691020346	
	郭峰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	业务主管	15129399664	
	赵科利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	业务主管	1589358594	
	刘贵斌	陕西德环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991836540	
	王明礼	技术研究院	业务主管	18192008378	
	蒋新科	华陆工程科技	现场代表	18602803813	
	宋娜	技术研究院	主管	15891794305	
	李怡琳	技术研究院	主管	13689261672	
	马冲	陕西德环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209201726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一期A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内神舟六路以东、航天南路以北。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生产能力	仓库建筑面积 561.67m ² ，危废暂存库建筑面积 44.4m ² ，次大门建筑面积 38.2m ²				
实际生产能力	仓库建筑面积 561.67m ² ，危废暂存库建筑面积 44.4m ² ，次大门建筑面积 38.2m ²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2年11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年5月		
调试时间	2024年03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华陆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仓库、危废暂存库），源禾锦辉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绿化景观工程）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陕西天工建设有限公司（仓库、危废暂存库），陕西绿宇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绿化景观工程）		
投资总概算（万元）	/	环保投资概算（万元）	/	比例	/
实际总概算（万元）	2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100	比例	55%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				

	<p>日)；</p> <p>(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p> <p>(8)《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p> <p>(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第9号，2018年5月16日)；</p> <p>(10)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2020年12月13日)；</p> <p>(11)《陕西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指南》，2022年7月；</p> <p>(12)《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2015年12月31日)；</p> <p>(13)《生态环境部关于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管工作机制的意见》(环执法[2021]70号，2021年8月20日)；</p> <p>(14)《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工作的通知》(陕环环评函[2021]11号，2021年3月19日)；</p> <p>(15)《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2018.2.8)；</p> <p>(16)《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2年11月20日；</p> <p>(17)《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市环发(2012)291号)，西安市环境保护局，2012年12月11日；</p> <p>(18)《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建设主体变更的审查意见》，西安市环境保护局，2013年1月5日；</p>
--	--

- (19)《西安市环保局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分局关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预审意见》，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分局，2012年11月30日；
- (20)《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评变更说明》，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3年12月；
- (21)《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工程变更环境影响补充说明》，西安科技大学，2020年12月；
- (22)《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A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10月；
- (23)《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A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10月；
- (24)《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BC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5月；
- (25)《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BC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5月；
- (26)《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一期A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安全设施监理评估报告》，陕西诚信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3月；
- (27)《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景观总平面图》，源禾锦辉工程设计有限公司，2023年4月；
- (28)《陕煤化研究院西安总部基地项目仓库及危废暂存库项目平面图》，华陆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29)《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610164-2024-005-L），2024年3月19日；

	<p>(30) 项目其他相关资料。</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执行标准如下：</p> <p>(1) 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见表1。</p> <p>表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4 1151 1358 1323"> <thead> <tr> <th>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th> <th>昼间</th> <th>执行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2类</td> <td>60</td> <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td> </tr> </tbody> </table> <p>(2) 运营期仅对危险废物进行暂存、转运，无生产、生活废水产生，景观排水就近排入道路雨水管道。</p> <p>(3) 运营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有关要求。</p> <p>(4)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规定。</p>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执行标准	2类	6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执行标准					
2类	6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1、工程建设历程及其环评手续履行情况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是陕西煤业化工集团中的高新技术开发企业，代表陕西煤业化工集团出资组织集团内外的科技研发工作，并行使出资人的权利。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以能源（煤炭）、化工新技术的实验研发、工程化放大和产业化应用为重点，经营范围涉及能源（煤炭）、化工、材料、装备制造等行业工业化生产技术和产品的科技研发、科技成果的推广和应用、工程和管理咨询服务以及专利专有技术产品的生产经营、销售代理和专利专有技术的许可代理等。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于 2012 年 11 月 7 日取得了项目备案（西航天发〔2012〕156 号），2012 年 11 月，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2 年 11 月取得了西安市环保局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分局预审意见（见附件 4），同年 12 月西安市环境保护局以（市环发〔2012〕291 号）进行了批复（见附件 2），2013 年 1 月建设主体由陕西煤业化工集团变更为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取得了西安市环保局建设主体变更意见（见附件 3），2013 年 12 月，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评变更说明》，2020 年 11 月，西安科技大学编制完成了《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工程变更环境影响补充说明》。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4 年 3 月修编完成并进行了备案（见附件 12）。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分为三个阶段，分期建设，分期验收，其中一期A区于2020年6月建设完成，2020年10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范围包括行政办公楼、现代煤炭开采技术研究所、现代化工技术研究所、新材料技术研究所、新能源技术研究所、分析测试中心、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验收内容包括环保设施检查、污染物排放监测、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调查，验收组意见见附件5。

一期BC区于2022年11月建设完成，2023年05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范围包括工程技术研究所（综合行政中心）、安全技术研究所（职工活动中心）、生产技术研究所（综合楼）及B、C区地下车库、人防地下室和设备用房，验收内容包括环保设施检查、污染物排放监测、固体废弃物收集处置情况调查及相关环保管理制度情况调查，验收组见附件6。

项目一期A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原计划2015年建设，后由于原羊村拆迁进度原因，建设时间滞后，做为甩项工程最后实施，项目于2023年5月开始建设，2023年12月建成，仓库建成以前，项目A区所用各原辅材料暂存于A区各研究所实验用品柜，危废暂存库建成以前，项目一期A区各研究所产生的危废暂存于一期A区1号楼外的临时危废暂存库，本项目建成后原临时危废间拆除，项目目前已建成设施及其配套环保设施均已调试完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条件。验收期间公司主体工程与相应的环保设施均已安装调试完成，可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经查阅项目一期A区、BC区验收报告及其现场调查，本项目验收范围为《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一期A区验收剩下部分公用工程（仓库）和环保工程（危废暂存库和绿化景观工程）内容。

项目一期A区所涉及研究所为①新能源技术研究所，②新材料技术研究所，③现代化工技术研究所，④现代煤炭开采技术研究所，⑤分析测试中心，实验室废弃物主要包括废有机溶剂（900-402-06），废酸（900-300-34），实验室废液、实验室废物（900-047-49），沾染类废物、废试剂瓶（900-041-49），过期化学品（900-999-49），废煤粉、半焦、变色硅胶、活性炭（900-041-49），含金属离子废水（900-041-49），废油（900-249-08），精（蒸）馏残渣（废焦油、化学品蒸馏焦油状残余物）（252-006-11），有机树脂类废物（离子交换树脂）（900-015-13），含有羰基化合物成分的废物（900-020-19），废含汞温度计、废含汞血压计、废含汞真空表和废含汞压力计（900-024-29），废碱液、固态碱及碱渣（900-399-35），含酚废物（261-071-39），含醚废物（261-072-40），含镍废物（261-087-46），废催化剂（261-182-50）。

根据《实验室危险废物污染控制技术规范》（DB61/T1716-2023）中要求：对实验室危险废物进行归类；主要归为5类：①实验过程产生的危险废物；②过期或失效的试剂、药品；③沾染物；④实验室废气或废水处理过程产生的废物；⑤其他类危险废物。

上述一期 A 区实验室产生危险废物种类归类后危废种类变为①废试剂瓶、沾染类废物（危废类别：HW49 其他废物，危废代码：900-041-49），②过期化学品（危废类别：HW49，危废代码：900-999-49），③实验室废液（危废类别：HW49 其他废物，危废代码：900-047-49），④实验室喷涂材料（危废类别：HW12 染料、涂料废物，危废代码：900-299-12），⑤废油类（危废类别：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危废代码：900-249-08）。

2024年01月，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陕西德环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单位对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西安总部研发基地（一期A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进行了检查，最终编制完成了《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一期A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建设内容及项目组成

项目位于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内神舟六路以东、航天南路以北，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西侧和北侧为羊村（已搬迁），东边和南侧为一期 A 区，项目四邻关系图见附图 2。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仓库、危废暂存库及室外管网、道路和室外绿化景观工程等。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原环评报告对照见表 2。

表 2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原环评报告对照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环评变更说明	变更环境影响补充说明	实际建设内容	是否一致
辅助工程	排烟机房	/	/	/	位于危废暂存库东侧，占地面积24m ² ，设有一套机械排烟系统，设计排烟量为36000m ³ /h；设有3个防烟分区，各防烟分区设有排烟口，火灾时可手动或自动打开着火区域的排烟口。	/
	次大门	/	/	/	建筑总面积38.2m ² ，建筑高度：整体高度3.15m，建筑层数1层。	/
公用工程	供水	依托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给水管网。目前由长安区水厂供水。	依托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给水管网。目前由长安区三水厂供水。	依托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给水管网。目前由长安区三水厂供水。	依托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给水管网供给。	一致
	供电	依托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附近已有的一座长安330kV变电站。	依托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附近已有的一座长安330kV变电站。	依托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附近已有的一座长安330kV变电站。	依托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附近已有的一座长安少陵变1100kV变电站。	基本一致
	消防	/	/	/	设置手提式灭火器	/
	仓库	/	/	/	设置一个化玻器皿库、一个工具器具库、一个防护用品库、一个备品备件库、一个其他库，仓库建筑面积约561.67平方米，建筑高度约5米，单层建筑，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

环保工程	废气	/	/	/	设置屋顶排风机，加强通风	/
	废水	/			/	/
	噪声	设备采购时提出要求，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噪声设备尽量布置于室内，予以隔声处理。	设备采购时提出要求，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噪声设备尽量布置于室内，予以隔声处理。	设备采购时提出要求，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噪声设备尽量布置于室内，予以隔声处理。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	一致
	固废	废液和不合格品的主要类别有：芳烃类、醇类、有机物（油类）、废酸碱等，分类收集后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废料处理机构处置。	废液和不合格品的主要类别有：芳烃类、醇类、有机物（油类）、废酸碱等，分类收集后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废料处理机构处置；废催化剂因量很少，桶装，外运，委托具有相应固废处置资质的机构回收处置。废金属碎屑、金属废件送废品回收。生活	废液和不合格品的主要类别有：芳烃类、醇类、有机物（油类）、废酸碱等，分类收集后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废料处理机构处置；废催化剂因量很少，桶装，外运，委托具有相应固废处置资质的机构回收处置。废	项目一期A区各研究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定期交由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和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置，项目实际不产生废催化剂、废金属碎屑、金属废件。 危废暂存库占地面积为44.4m ² ，位于防护用品库南侧，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一致

			垃圾统一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金属碎屑、金属废件送废品回收。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固废	/	/	/	/	项目仓库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外售。	/
环境风险	/	//	/	/	<p>根据《仓库及危废暂存库详细设计图》可知，</p> <p>(1) 危废暂存库地面为自流平环氧砂浆不发火防腐地面（防渗层由上到下：①0.2mm厚环氧面层浆料；②5mm厚自流平环氧砂浆；③环氧稀胶泥一道；④2mm厚HDPE土工膜；⑤0.15mm厚环氧打底料2道；⑥150厚C30防渗混凝土，抗渗等级P8，内配Φ6双向@150钢筋网（混凝土面层下20mm处配置）；⑦300厚3:7灰土；⑧素土找坡夯实，压实系数≥0.94。</p> <p>(2) 导流槽防渗材料由上到下为：①0.2mm厚环氧面层浆料；②5mm厚环氧砂浆；③环氧稀胶泥一道；④2mm厚HDPE土工膜；⑤0.15厚环氧打底料2道；⑥150厚C30防渗混凝土，抗渗等级P8，内配Φ6双向@150钢筋网（混凝土面层下20mm处配置）；⑦</p>	/

					100厚C15混凝土垫层； ⑧素土找坡夯实，压实系数 ≥ 0.94 。	
	/	/	/	/	危废暂存库西南角设置一座尺寸为0.6m \times 0.6m \times 0.5m的导流槽。	/
绿化景观工程	绿化面积35441.35m ² ，绿化率为35%。	绿化面积35441.35m ² ，绿化率为35%。	绿化面积35441.35m ² ，绿化率为35%	绿化景观工程包括土壤改良、挡墙、树池建设，乔木、灌木和草坪栽植，喷灌系统、水景、自行车棚、休息厅、球类运动场、园路等，绿化景观面积7600m ²	由于项目一期A区已对部分绿化面积进行了验收导致本次验收绿化面积减少，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项目仓库及其危废暂存库主要建筑物性能见表3。

表3 项目仓库及危废暂存库建筑物性能一览表

项目名称	结构形式	总层数	高度	建筑面积	占地面积	耐火等级	火灾危险类别	使用功能
仓库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1层	5.15m	561.67	561.67	二级	丙类	储存一期A区各研究所实验用品
危废暂存库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1层	5.15m	44.4	44.4	二级	丙类	储存一期A区各研究所产生危险废物

3、生产设备

项目实际主要生产设备和环评对比情况见表4。

表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对照表

序号	环评设备	实际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设备数量
1	/	屋顶排风机	RTC-500	8台
2	/	消防排烟风机	IMX-900	1台
3	/	防爆灯	HRD92-120gH 120W	12套

			IIBT4	
4	/	防爆灯	HRD92-120xH 120W IIBT4	3套
5	/	三防灯	FAD-G-L110gH110 110W	20套
6	/	三防灯	FAD-G-L70xH 70W	5套
7	/	双管荧光灯	2×28W	2套
8	/	光电感烟探测器	/	6套
9	/	感温探测器	/	4套
10	/	手动报警按钮	/	1套
11	/	声光报警器	/	1套
12	/	手提式灭火器	MF/ABC5	18个
13	/	托盘	/	8个
14		紧急洗眼装置	/	1台

4、项目仓库储存方案

项目仓库储存方案见表5。

表5 项目仓库储存方案

序号	仓库类型	储存种类	规格	单位	年用量（个/年）
1	化玻器皿库	烧杯	25mL、50mL、 100mL、 200mL、 250mL、 500mL、 1L、2L、3L、5L	个	670 个/年
		容量瓶	25mL、50mL、 100mL、 200mL、 250mL、500mL 1000mL、2000mL	个	73 个/年
		量筒	5mL、10mL、 25mL、50mL、 100mL、250mL 500mL	个	86 个/年
		单口圆底烧瓶	10mL、25mL、 50mL、100mL、 250mL、500mL、 1000mL、 3000mL、	个	145 个/年

		单口平底烧瓶	加厚 100mL、 F124000、 F124500	个	23 个/年
		双口圆底烧瓶	250mL, 24#	个	10 个/年
		三口圆底烧瓶	100mL、24#、 150mL、24#、 250mL、24#、 500mL、24#、 10L、24#	个	91 个/年
		斜三口圆底烧瓶	100mL、24#、 250mL、24#、 500mL、24#、 1000mL、24#	个	16 个/年
		斜四口圆底烧瓶	500mL、24#、 1000mL、24#、 2000mL、24#	个	24 个/年
		锥形瓶	10mL 、 19# 、 100mL、125mL、 250mL、500mL	个	134 个/年
2	工具器具库	镊子	16cm 直、16cm 弯 16cm 尖头、16cm 圆头、18cm、 18cm 直头、 25cm、20cm 直圆 头	个	38 个/年
		不锈钢药勺	10.5cm、16cm 单 头、20cm 单头、 20cm 双头、 30cm、 40cm、微量、三 只一组、22cm、 25cm	个	95 个/年
		活动扳手	6 寸 150mm、 250mm、12 寸、 10 寸、8 寸	个	9 个/年
		万用夹具	60mm、100mm、1 寸、12 寸、6 寸	个	55 个/年
		塑料接口夹	24#、29#、磨口 19#、磨口 24#	个	90 个/年
		搪瓷托盘	加厚 19*27cm、 20*30cm、 16*22cm 带盖、 35*45、	个	17 个/年

			28*42cm		
		不锈钢 托盘	50*35*4.8cm、 210*120*52mm 带盖、 300*200*60mm 带盖	个	9个/年
		流量计	转子流量计、气体 流量计、皂膜流量 计 25ml、浮子流 量 计 10- 100mL/min、 浮子流量计 0- 200mL/min	个	17个/年
3	防护用品 库	手套	TPE 一次性手 套、耐酸碱手 套、棉线手套、 耐高温手套	盒	29
		一次性 丁腈手 套	L、M、 S	盒	410
		一次性 乳胶手 套	M、L	盒	50
		一次性 活性炭 手套	独立包装	盒	140
4	备品备件 库	不锈钢 卡套螺 母	Φ 3mm	个	60
		不锈钢 卡套三 通	3mm	个	4
		不锈钢 卡套式 螺帽	ϕ 1/4	个	10
		不锈钢 卡套针 型阀	Φ 3mm	个	6
		高压卡 套针型 阀	ϕ 1/4 316 材质	个	7

		黄铜卡套螺母	G5/8 黄铜	套	1
		黄铜卡套螺母	M16*1.5-黄铜卡套	个	5
		异径卡套	φ6-φ8mm-不锈钢	个	4
		变径卡套	外16mm 转外8mm	个	1
5	其他库	自封袋	4*6cm、5*7cm、6*8cm、7*10cm、10*15cm、8*25mm、25*35mm、40*55mm	包	55包/年
		称量纸	120*120、90*90、150*150mm、75*75mm、100*100mm	包	75包/年
		标签纸	201式、64格、23*33mm、24*38mm、29*20mm	包	31包/年
		定性滤纸	9cm、12.5cm、15cm	盒	7盒/年
		研磨纸	60目、5000目	张	8张/年
		pH试纸	精密 pH8.2-10、pH1-14	本	25本/年
		一次性塑料滴管	1mL、2mL、3mL、5mL、10mL	包	85包/年
		标准分样筛	孔径 200 μ m80目、孔径 150 μ m100目、孔径 100 μ m150目、孔径 250 μ m65目	个	5个/年

5、项目危废暂存库储存方案

项目危废暂存库储存方案对照见表6。

表6 项目危废暂存库储存方案对照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环评一次最大储存量	实际一次最大储存量
----	--------	------	------	-----------	-----------

1	废试剂瓶、沾染类废物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	600kg
2	过期化学品	HW49 其他废物	900-999-49	/	20kg
3	实验室废液	HW49 其他废物	900-047-49	/	60kg
4	实验室喷涂材料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900-299-12	/	30kg
5	废油类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	30kg

6、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

7、平面布置

项目仓库位于企业西北角，危废暂存库位于防护用品库南侧，次大门位于西南角，绿化景观工程位于项目其他区域，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项目仓库及危险废物暂存库平面布置见附图 4。

8、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等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项目不新增建设用地，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9、项目变动情况判定

本项目工程建设变动情况具体见 7。

表 7 工程建设变动情况对比表

项目	环评及批复	环评变更说明	变更环境影响补充说明	工程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新建。	新建。	无	否
工程规模	/	/	/	仓库建筑面积 561.67m ² ，危废暂存库建筑面积 44.4m ² ，	无	否

				次大门建筑面积 38.2m ² 。			
建设地点	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内神舟大道以东，神舟六路东西两侧，航天南路以北。	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内神舟六路以东、航天南路以北。	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内神舟六路以东、航天南路以北。	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内神舟六路以东、航天南路以北。	无	否	
生产工艺	/	/	/	/	/	/	
环保工程	废气	/	/	/	设施屋顶排风机，加强通风。	/	/
	废水	/	/	/	/	/	/
	噪声	设备采购时提出要求，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噪声设备尽量布置于室内，予以隔声处理。	设备采购时提出要求，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噪声设备尽量布置于室内，予以隔声处理。	设备采购时提出要求，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噪声设备尽量布置于室内，予以隔声处理。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	无	否
固废	废液和不合格品的主要类别有：芳烃类、醇类、有机物（油类）、	废液和不合格品的主要类别有：芳烃类、醇类、有机物（油类）、	废液和不合格品的主要类别有：芳烃类、醇类、有机物（油类）、废酸碱等，分类收集后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废料处理机构处置；废催化剂因量很少，桶装，外运，委托具有相应固废处置资质	项目一期A区各研究所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定期交由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和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置，项目实际不产生废催化剂、废金属碎屑、金属废	无	否	

	废酸碱等，分类收集后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废料处理机构处置。	废酸碱等，分类收集后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废料处理机构处置；废催化剂因量很少，桶装，外运，委托具有相应固废处置资质的机构回收处置。废金属碎屑、金属废件送废品回收。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的机构回收处置。废金属碎屑、金属废件送废品回收。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件。项目仓库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外售。		
绿化景观工程	绿化面积35441.35m ² ，绿化率为35%。	绿化面积35441.35m ² ，绿化率为35%。	绿化面积35441.35m ² ，绿化率为35%	绿化景观工程包括土壤改良、挡墙、树池建设，乔木、灌木和草坪栽植，喷灌系统、水景、自行车棚、休息厅、球类运动场、园路等，绿化景观面积7600m ² 。	无	否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对照表 7，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动，未导致不利影响加重。因此，本项目不构成重大变动。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能源消耗

项目水、电消耗情况具体见表 8。

表 8 项目水、电消耗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用量	实际用量
1	用电	kW·h/d	/	6
2	用水	m ³ /d	/	5.07

2、水平衡

项目水平衡见表 9 和图 1。

表 9 项目水平衡表

名称	用水量 (m ³ /d)	损耗水量 (m ³ /d)	排水量 (m ³ /d)
绿化景观工程用水	5.07	1.01	4.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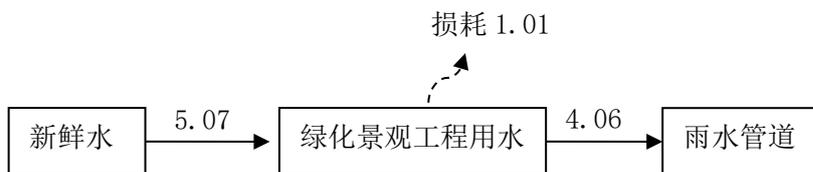


图 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工艺流程及其产污环节

项目仓库仅涉及实验用品的储存，危废暂存库仅涉及危险废物的暂存，工艺流程均较为简单，项目仓库简要的工艺流程及其产污环节见图 2，项目危废暂存库简要的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3。

工艺流程简述：

（1） 仓库运营期工艺流程及其产污环节简述

企业根据仓库储存能力及生产项目实验用品使用量，经生产车间评估后申请外购实验用品，实验用品用袋装/瓶装/桶装，由原料供应单位密封分装后并负责运输至厂区，入厂检查合格后登记入库，仓库管理人员进行定期检查。仓库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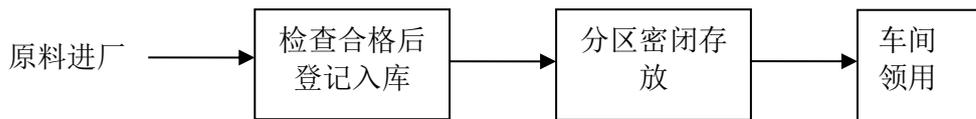


图 2 仓库工艺流程及其产污环节图

（2） 危废暂存库运营期工艺流程及其产污环节简述

项目一期 A 区各研究所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待危废暂存达到转运量时，危废交由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和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后续危险废物的运输由危废处置单位自行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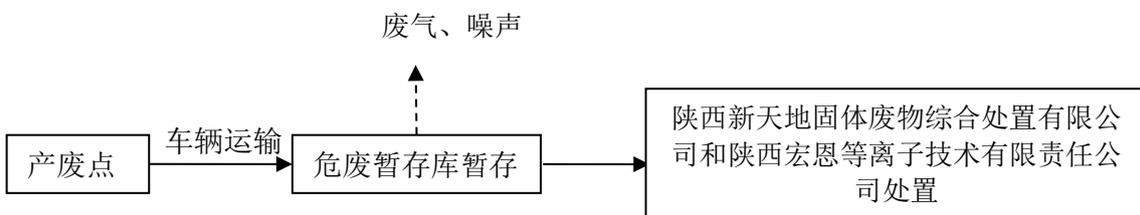


图 3 危废暂存库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产污环节

项目主要大气污染源为危废暂存库产生的无组织废气，噪声源为仓库和危废暂存库的通风设施。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气

本项目仅对一期 A 区各研究所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暂存。根据危险废物性质，产生的废气为非甲烷总烃，产生量较小。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2、废水

项目正常运营情况下不产生生产废水，本项目无新增员工，仓库、危废暂存库使用及管理人员由现有工程统一调配，不新增生活污水。

3、噪声

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为仓库及其危废暂存库的通风设施，项目风机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且进行有效的减振措施，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各个仓库及其危废暂存库的屋顶排风机和消防排烟风机照片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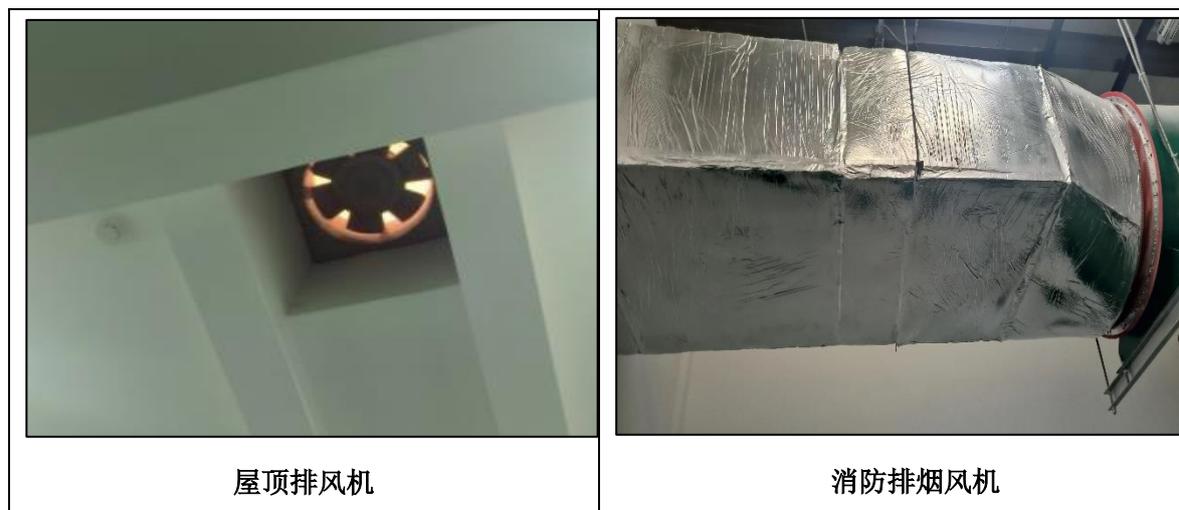


图 4 屋顶排风机和消防排烟风机

4、固体废物

项目涉及仓库内的废包装袋，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目前未产生。

5、其他

（1）项目绿化景观工程

项目绿化景观工程相关照片见图 5。



绿化现状



水景池

图 5 项目区绿化景观工程现状

(2) 项目危废暂存库相关照片

项目危废暂存库相关照片见图 6。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危险废物防治责任信息公示**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废物类别	物理性状	危险特性	来源及产生工序	去向	责任人
1	废试剂瓶、沾染类废物	900-041-49	HW49 其他废物	S	T, In	实验室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赵科利
2	过期化学品	900-999-49	HW49 其他废物	L, S	T, C, I, R	实验室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赵科利
3	实验室废液	900-047-49	HW49 其他废物	L	T, C, I, R	实验室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赵科利
4	实验室喷涂材料	900-299-12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L	T	实验室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赵科利
5	废油类	900-249-08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L	C, T	实验室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赵科利
6	责任人电话	15829385594						

预防措施:

- 1、危险废物分类分开放置，不同类型的危险废物要有明显的间隔；
- 2、贮存场所要有防撞措施，无关人员禁止入内；
- 3、危废暂存库做好防火、防盗；
- 4、发生异常情况，负责人立即按照事故汇报流程上报，启动应急预案。

危险废物防治责任信息公示



危废暂存库地面防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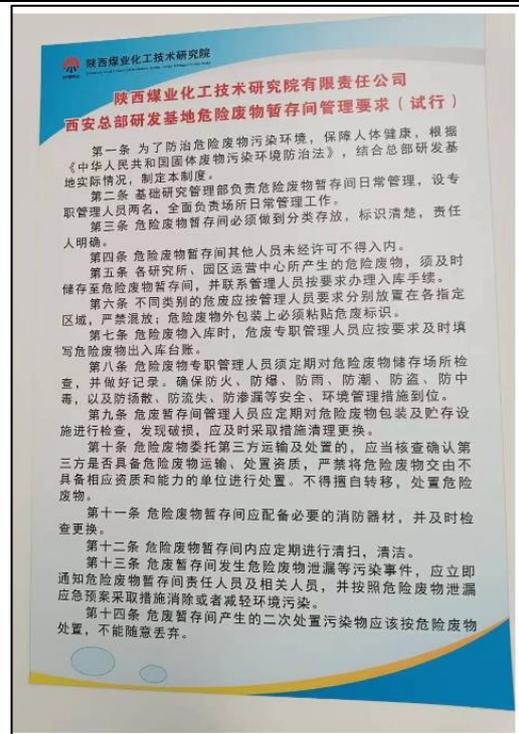
危废暂存库导流槽



危废暂存库分区标志



危险废物暂存间标志设置



危险废物暂存间管理制度



防渗漏托盘



桶装危险废物

图6 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库相关照片

6、项目环保投资落实情况

项目环保投资落实情况见表 10。

表 10 项目环保投资落实情况

环境要素	环评阶段提出的环保措施	实际环保措施	环评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备注	
运营期	废气	/	设置屋顶排风机，加强通风	/	15	废气措施投资增加
	废水	/	/	/	/	/
	噪声	设备采购时提出要求，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噪声设备尽量布置于室内，予以隔声处理。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	/	15	/
	固废	废液和不合格品的主要类别有：芳烃类、醇类、有机物（油类）、废酸碱等，分类收集后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废料处理机构处置。	项目一期A区各研究所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定期交由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和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置。项目仓库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外售。	10	70	危废库环保投资包括地面防渗、危废间标志、分区存放标志、管理制度、防渗托盘、导流槽等，投资增加。
	绿化景观工程	绿化面积35441.35m ² ，绿化率为35%。	绿化景观工程包括土壤改良、挡墙、树池建设，乔木、灌木和草坪栽植，喷灌系统、水景、自行车棚、休息厅、球类运动场、园路等，绿化景观面积7600m ² 。	150	1000	绿化投资增加
合计			/	1100	/	

备注：项目环评中未提及本项目环保投资。

7、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

2012年11月，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同年12月取得《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市环发〔2012〕291号）（见附件2）。项目于2023年5月开始建设，2024年1月完成初期建设。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做到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贯彻落实了“三同时”制度的要求。

项目环保设施环评要求及实际建设情况见表 11。

表 11 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要素	环评阶段提出的措施	环评变更说明	变更环境影响补充说明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废气	/	/	/	设置屋顶排风机，加强通风	/
废水	/	/	/	/	/
噪声	设备采购时提出要求，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噪声设备尽量布置于室内，予以隔声处理。	设备采购时提出要求，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噪声设备尽量布置于室内，予以隔声处理。	设备采购时提出要求，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噪声设备尽量布置于室内，予以隔声处理。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	已落实
固废	废液和不合格品的主要类别有：芳烃类、醇类、有机物（油类）、废酸碱等，分类收集后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废料处理机构处置。	废液和不合格品的主要类别有：芳烃类、醇类、有机物（油类）、废酸碱等，分类收集后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废料处理机构处置；废催化剂因量少，桶装，外运，委托具有相应固废处置资质的机构回收处置。废金属碎屑、金属废件送废品回收。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废液和不合格品的主要类别有：芳烃类、醇类、有机物（油类）、废酸碱等，分类收集后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废料处理机构处置；废催化剂因量少，桶装，外运，委托具有相应固废处置资质的机构回收处置。废金属碎屑、金属废件	项目一期A区各研究所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定期交由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和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处置，项目实际不产生废催化剂、废金属碎屑、金属废件。项目仓库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外售。	已落实

			送废品回收。 生活垃圾统一 收集，交由环 卫部门处理。		
绿化	绿化面积 35441.35m ² ， 绿化率为35%	绿化面积 35441.35m ² ，绿化 率为35%	绿化面积 35441.35m ² ， 绿化率为35%	绿化景观工程包括 土壤改良、挡墙、 树池建设，乔木、 灌木和草坪栽植， 喷灌系统、水景、 自行车棚、休息 厅、球类运动场 等，绿化景观面积 7600m ² 。	已落 实

表四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意见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1.1 项目概况

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由陕西煤业化工集团全额出资，资产归其所有，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代建代管该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行政办公大楼、研究所（现代煤炭开采技术研究所、现代化工技术研究所、新材料技术研究所、新能源技术研究所、工程技术研究所）、分析测试大楼、机加工车间等，项目拟建地位于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投资为 135167.60 万元，环保投资为 967 万元，占总投资的 0.72%。

1.2 环境质量现状

（1）空气环境质量现状： SO_2 、 NO_x 日均值均能满足 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评价区 PM_{10} 的日平均浓度监测值按二级标准要求超标率分别为 206 所 40%、航天管委会 40%、东兆余村 40%、栲栳村 20%。

（2）声环境质量现状：各监测点位噪声符合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

1.3 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的环境影响特征是施工扬尘、道路扬尘、施工机械噪声、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弃土、建筑垃圾等对环境产生的影响。它们对环境空气、声环境等会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项目在建设期须做好防尘、降噪工作，同时及时处置固体废物，严格执行西安市关于控制施工工地扬尘的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最大限度减少施工对环境的影响。

（2）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 环境空气

实验室废气种类繁多，每个科研所内各实验室废气经通风橱统一收集后由一个排气筒从楼顶排放，有机废气排放口由活性炭进行吸附，煤尘经统一收集后楼顶直

接排放，废气量很小，排放浓度不高，均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的相关要求。

地下车库 CO、NO₂、HC 化合物浓度均低于标准要求。地下停车场尾气中产生的污染物对区域内的环境影响较小。

2) 声环境

设备用房水泵等、备用发电机、冷却塔以及地下停车场换气设备产生的噪声做相应的降噪隔声处理后不产生超标现象。

本项目中临路侧的建筑采取绿化隔声和安装中空玻璃窗后交通噪声对本项目的影晌较小。

3) 水环境

本项目主要是实验废水和生活污水（包括餐饮废水），实验室废水和生活污水分开处理。实验室废水经调节池→辐流式圆形沉淀池→接触氧化塔→活性炭过滤等工艺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排入市政管网。处理后的污水 COD 和 NH₃-N 污染物排放《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1）二级标准，LAS、动植物油、SS 符合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的要求，然后进入市政管网排入西安市长安区污水处理厂。项目排放污水对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建成后主要固体废弃物为实验室废弃物、生活垃圾及废油脂，实验室废催化剂及废液交有资质的危废处理企业进行处理，对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化，统一收集，集中处理，设置封闭垃圾桶若干个，由清洁人员每天清理装袋，定期送至西安市指定的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理。项目产生的废油脂应定期交由环保部门认定的单位回收处理，防止流入食用油市场。因此，固体废弃物不会影响评价区的环境和景观。

5)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建成后设计绿化率达到 35%，形成一定的绿化带，能够调节和弥补因建设而造成的局部生态环境损伤。

1.4 环境保护措施

(1) 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应文明施工，禁止夜间作业，对施工场所须设置封闭式围挡，对较长时间堆放的土方应及时进行绿化或覆盖措施，对出入工地的运输渣土车辆进行覆盖，及时清洗车轮，对建筑材料散状物的储存将采取必要的封闭措施，对施工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废水应有处置措施。

在满足施工要求的前提下，严格控制对施工工地以外土地、植被的压占和破坏，应对周围破坏的地表视其功能及时采取硬化、压实或植被恢复措施；种植适宜当地生长的树木和花草，并注意与城市规划和容貌协调。防止施工阶段产生的泥水进入下水管网，应将这些泥水和施工期产生的其他废水送入沉淀池处理后再排入市政管网。

（2）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

1) 生态防护措施

项目建设后通过种植树木等绿化措施进行生态补偿。

2) 空气污染物防治措施

实验室有机废气采用通风橱加活性炭吸附的方式对废气进行综合处理，含煤尘废气采用通风橱统一收集，每个研发楼各经一个排气筒排放，可达到相关的标准要求。

项目停车场排放的汽车尾气排烟口宜设在顶棚或靠近顶棚的墙面上，排气口应远离进气口，设在主导风向的下风向，尽量分散设置，避开人群经常活动的地方。

本项目餐饮废气主要是油烟与燃烧天然气产生的 NO_x 、 SO_2 和烟尘，其污染物排放量较小，安装去除效率 $\geq 85\%$ 的油烟净化装置，废气经集中式专用排烟道由屋顶排放，可确保油烟排放浓度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油烟排放浓度标准为 $2\text{mg}/\text{m}^3$ ）。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实验室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并放置于室内。进行合理布局，重视平面布置，将水泵房、发电机房均置于地下，利用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设备选型方面，在满足功能要求的前提下，风机、泵、发电机等设备选用加工精度高、装配质量好、低噪设备。地下停车场出入口坡道部位应加筑隔声防护墙和防雨顶棚，防止出入地下车库的车辆噪声可能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并应在出入口设有醒目的限速禁鸣标记，同时应加强对出入车辆的管理，保持车流畅通。对餐饮废气的排烟管道，在排烟管道采取外层包一层吸声棉材料的措施，在风机的进出口各加一段消音管道消除气体出风机的摩擦声音后的措施，在油烟净化器、油烟风机和风管的接口处安装减震垫，减少机器运转震动产生的噪声；冷却塔采用低噪声冷却塔，为控制冷却落水噪声，在集水盘处安装消声水垫和落水消声器。另外，楼顶楼板进行隔声、减振处理，控制冷却塔对本项目的噪声影响。

临路侧的建筑建议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①绿化隔声：在建筑物与道路之间设置绿化隔离带，绿化树种应选择叶茂枝密，树冠低垂、粗壮，生长迅速，减噪力强的品种，如雪松、杨树、珊瑚树桂花、水杉、龙柏等。种植方式应作到密集栽种。

②安装中空玻璃窗，室内噪声可降低 20~25dB (A)。

4) 水污染防治措施

实验废水处理设施采用综合的一体化装置，处理工艺选取物化处理在前、生物处理在后，并在实验室废水处理后端增加活性炭过滤生物法进行深度净化，不仅净化了水质，而且可减轻排入长安区污水处理厂的负荷。

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排入市政管网。处理后的污水 COD 和 NH₃-N 污染物排放《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1) 二级标准，LAS、动植物油、SS 符合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的要求，然后进入市政管网排入西安市长安区污水处理厂。

5) 固体废物的污染防治措施

实验室产生的废催化剂桶装，外运，委托具有相应固废处置资质的机构回收处置。生活垃圾设置封闭垃圾桶若干个，由清洁人员每天清理装袋，定期送至西安市指定的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理，废油脂定期交由有资质的、环保部门认定的单位回收处理。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你单位《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国家建设项目有关

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结合西安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对该《报告书》的技术评估意见[市评估函（航天基地）（2012）9号]，经我局环境影响评价审查委员会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位于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内的神舟大道以东，神舟六路东西两侧，航天南路以北。

项目总投资135167.6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67万元，总占地面积为10126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217593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行政办公大楼、研究所（现代煤炭开采技术研究所、现代化工技术研究所、新材料技术研究所、新能源技术研究所、工程技术研究所）、分析测试大楼、机加工车间及配套的公用工程设施、生活设施。

项目建设期预计为6年。建成后作为研究院的行政办公中心和实验研发基地，承担研究院行政管理、新技术引进、实验研发、工程开发与设计、研究成果的推广应用、技术咨询与服务等方面的职能。新增废水产生量约3.9万吨/年，排放去向为第九污水处理厂。冬季采暖由西部慧谷供热站提供。

二、经审查，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该建设项目在按照该《报告书》中所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建议要求进行建设，并在建设中认真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的前提下是可行的。基本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书》中所列的地点、性质、规模及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三、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中和投入运行后，建设单位必须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在项目建设中，必须严格按照《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扬尘污染控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市政办发[2008]72号）等文件的要求，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施工噪声污染，未经环保部门批准不得进行夜间扰民的施工，以确保施工期所有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项目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对各实验室废气经通风橱统一收集后由一个排气筒从楼顶排放排气筒高度为距楼顶5米。其中现代煤炭开采技术研究所含煤尘废气经统一收集后由一个排气筒于楼顶排放；其他科研所有机废气排放口由活性炭进行吸附达标（吸附效率大于50%）后排放。

排放口的活性炭吸附剂应每半年更新一次。

机加工焊接工序应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接，整个过程在封闭车间内进行。车间应加强通风排风设施，通风排气设施换气量不低于 6 次/小时，并加强生产管理与设备维护，确保车间室内空气能够达到《车间空气中电焊烟尘卫生标准》中规定的最大允许浓度要求。

（三）项目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保证地下停车场每小时换气次数不小于 6 次，地下停车场排气口位置和备用发电机排烟口应远离进气口，排气筒不低于 2.5 米，设在主导风向的下风向，尽量分散设置，避开人群经常活动的地方，并对排气口作适当的美化处理。

（四）项目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配套建设综合一体化实验室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规模大于 45m³/d，处理流程：调节池→辐流式圆形沉淀池→接触氧化塔→活性炭过滤→外排）和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位于地下室，处理规模大于 150m³/d），使废水处理达到《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1）二级标准后，方可排入市政管网。

项目必须按省住建厅和省环保厅《关于加快居民小区和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的实施意见》（陕建发[2012]173 号）的要求，配套设计、建设再生水回用设施。保证项目运行后，将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不少于全部废水产生量的 40%）进一步深度处理达到相关回用标准后，用于项目中绿化、浇洒道路、洗车及冲厕等用途。

（五）项目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对配套建设的冷却塔、地下车库换气风机、水泵、备用发电机等应选用低噪声设备，水泵、换热站、制冷站、风机等采取安装于地下独立设备间内、密闭隔音、吸音和消声处理及设置减振装置等措施，冷却塔置于楼顶并采取基础减振、设置隔声屏障、远离敏感目标等措施，保证设备噪声达标。

（六）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对食堂餐饮油烟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预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站；废油脂等餐饮废物应交由有资质的处理单位处置。

（七）项目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在各个实验室设危险废

物暂存点，所使用的储存容器必须符合危险废物临时储存的要求，并由专人管理，定期送交具有相应固废处置资质的机构回收处置。

四、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测算数据，核定该建设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新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 排放量<2.71 吨/年，NH₃-N 排放量<0.45 吨/年。

五、你单位应将批复后的《报告书》于 20 日内送西安市环境保护局航天基地分局备案，并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

六、该项目在建设中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项目建设期间，由西安市环境保护局航天基地分局负责对其实施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和相关违法行为的处罚工作。并将有关情况及时报我局备案。

七、你单位必须在该项目竣工后三个月内向我局申请环保验收，经监测、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正式使用。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 12。

表 1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批复提出的要求	批复执行情况
施工期	在项目建设中，必须严格按照《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扬尘污染控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市政办发[2008]72号）等文件的要求，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施工噪声污染，未经环保部门批准不得进行夜间扰民的施工，以确保施工期所有污染物达标排放。	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扬尘污染控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市政办发[2008]72号）等文件的要求采取堆放土方苫盖、洒水降尘等扬尘防治措施；夜间未施工，施工期未发生扰民事件、未接到民众投诉。
废气	项目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对各实验室废气经通风橱统一收集后由一个排气筒从楼顶排放排气筒高度为距楼顶5米。其中现代煤炭开采技术研究所含煤尘废气经统一收集后由一个排气筒于楼顶排放；其他科研所有机废气排放口由活性炭进行吸附达标（吸附效率大于50%）后排放。排放口的活性炭吸附剂应每半年更新一次。机加工焊接工序应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接，整个过程在封闭车间内进行。车间应加强通风	实验室废气为二期A区验收内容，已落实，机加工车间实际未建设。

	<p>排风设施，通风排气设施换气量不低于6次/小时，并加强生产管理与设备维护，确保车间室内空气能够达到《车间空气中电焊烟尘卫生标准》中规定的最大允许浓度要求。</p>	
	<p>项目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保证地下停车场每小时换气次数不小于6次，地下停车场排气口位置和备用发电机排烟口应远离进气口，排气筒不低于2.5米，设在主导风向的下风向，尽量分散设置，避开人群经常活动的地方，并对排气口作适当的美化处理。</p>	<p>地下停车场属于一期A区和BC区验收内容，备用发电机属于一期A区验收内容，均已落实。</p>
<p>废水</p>	<p>项目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配套建设综合一体化实验室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规模大于45m³/d，处理流程：调节池→辐流式圆形沉淀池→接触氧化塔→活性炭过滤→外排）处理和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位于地下室，处理规模大于150m³/d），使废水处理达到《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1）二级标准后，方可排入市政管网。</p> <p>项目必须按省住建厅和省环保厅《关于加快居民小区和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的实施意见》（陕建发[2012]173号）的要求，配套设计、建设再生水回用设施。保证项目运行后，将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不少于全部废水产生量的40%）进一步深度处理达到相关回用标准后，用于项目中绿化、浇洒道路、洗车及冲厕等用途。</p>	<p>项目实验室废水和生活污水均属于一期A区验收内容，已落实。</p>
<p>噪声</p>	<p>项目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对配套建设的冷却塔、地下车库换气风机、水泵、备用发电机等应选用低噪声设备，水泵、换热站、制冷站、风机等采取安装于地下独立设备间内、密闭隔音、吸音和消声处理及设置减振装置等措施，冷却</p>	<p>项目一期A区、BC区及本次验收均已落实。</p>

	塔置于楼顶并采取基础减振、设置隔声屏障、远离敏感目标等措施，保证设备噪声达标。	
固废	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对食堂餐饮油烟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预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站；废油脂等餐饮废物应交由有资质的处理单位处置，。	食堂属于一期A区验收内容，已落实。
总量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测算数据，核定该建设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新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排放量<2.71吨/年，NH ₃ -N排放量<0.45吨/年	本次验收不涉及总量。
三同时	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已按照环评批复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固废	项目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在各个实验室设危险废物暂存点，所使用的储存容器必须符合危险废物临时储存的要求，并由专人管理，定期送交具有相应固废处置资质的机构回收处置	项目A区各研究所产生的危险废物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储存容器符合危险废物临时储存的要求，定期交由具有危废处置资质的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和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置。
验收	你单位必须在该项目竣工后三个月内向我局申请环保验收，经监测、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已按照环评批复执行。
环评补充说明	建设主体由原“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经以上变更后，我局原审批的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对变更后项目的其他建设内容继续有效。 经批准变更后的项目在进行环保验收时，本变更审查意见与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问价审批意见同时作为其验收监测和验收的依据。	已按照环评批复执行。
工程变更	本次变更中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中实验室废气处理方式由通风橱加活性	实验室废气属于一期A区验收内容，已落实。

环境影响补充说明	<p>炭吸附进行处理变更为有机废气由通风橱加活性炭吸附进行处理、无机废气由通风橱加喷淋塔进行处理，煤尘设滤筒除尘器或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排气筒数量由每栋科研楼一根高于楼顶5m的排气筒共5根，变为每栋多根高于楼顶5m的排气筒共55根排气筒，实际使用31根，其他24为备用排气筒。即本项目此次变更中环境保护措施有所变动。但根据本次环境影响变更补充说明分析论证，环境保护措施变动后，各类污染物最高排放浓度及总排放量较原环评有所降低。</p>	
----------	---	--

本项目在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中提出了较为全面、详细的环境保护措施，在工程实际建设过程中均已得到落实。

表五 质量控制措施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及监测仪器

验收监测分析及仪器见表 13。

表 13 监测分析及仪器一览表

监测时间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仪器、型号及检定/校准有效日期	检出限	校准仪器、型号及检定/校准有效日期
2022.6.7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ZWJC-YQ-106 (2022.09.02) PLC-16025 便携式风速风向仪 ZWJC-YQ-401 (2023.02.28)	/	AWA6022A 声校准器 ZWJC-YQ-234 (2022.07.22)
2023.6.14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PLC-16025 便携式风速风向仪 ZWJC-YQ-421 (2024.03.06)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ZWJC-YQ-016 (2023.09.06)	/	AWA6221A 声校准器 ZWJC-YQ-018 (2023.12.14)
2023.3.22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ZWJC-YQ-107 (2023.05.15) PLC-16025 便携式风速风向仪 ZWJC-YQ-421 (2024.03.06)	/	AWA6221A 声校准器 ZWJC-YQ-098 (2023.04.21)
2023.12.18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PLC-16025 便携式风速风向仪 ZWJC-YQ-563 (2024.04.16)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ZWJC-YQ-264 (2024.02.14)	/	AWA6022A 声校准器 ZWJC-YQ-267 (2024.02.29)

2、人员能力

所有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结果经三级审核，严格按照陕西正为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文件中的规定开展工作。

3、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 819-2017)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的相关规定进行；

(2) 监测人员应具备与其承担工作相适应的能力，经过专业技术教育培训，并按照《环境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制度》要求持证上岗，未取得合格证者，只能在持证人员指导下开展工作，监测质量由持证人员负责；

(3) 所有监测仪器通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检定有效期内，根据仪器使用说明书、监测方法、规范等要求进行监测；

(4) 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并进行审核。

4、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声校准器进行校准；对于只需判断噪声源排放是否达标的情况，若噪声测量值低于相应噪声源排放标准的限值，可以不进行背景噪声的测量及修正。

表六 验收监测（检查）内容

<p>验收监测内容：</p> <p>1、有机废气</p> <p>由于项目验收期间，危废暂存库内危废已转移，库内不存在危险废物，因此，本次验收未对非甲烷总烃进行监测。</p> <p>2、厂界噪声</p> <p>本次验收引用项目 2022 年 6 月-2023 年 12 月厂界噪声例行监测数据（见附件 10），监测内容及布点情况见表 1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4 噪声验收监测内容</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监测时间</th> <th style="width: 15%;">名称</th> <th style="width: 20%;">监测点位</th> <th style="width: 15%;">监测因子</th> <th style="width: 35%;">监测频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2.6.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厂界噪声</td> <td>1#厂界南侧 2#厂界西侧 3#厂界北侧</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Leq (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监测 1 天，昼间 1 次</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3.6.1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厂界噪声</td> <td>1#厂界东侧 2#厂界南侧 3#厂界西侧 4#厂界北侧</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Leq (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监测 1 天，昼间 1 次</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3.3.2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厂界噪声</td> <td>1#厂界东侧 2#厂界南侧 3#厂界西侧 4#厂界北侧</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Leq (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监测 1 天，昼间 1 次</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3.12.1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厂界噪声</td> <td>1#厂界北侧 2#厂界西侧 3#厂界南侧 4#厂界东侧</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Leq (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监测 1 天，昼间 1 次</td> </tr> </tbody> </table>					监测时间	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2022.6.7	厂界噪声	1#厂界南侧 2#厂界西侧 3#厂界北侧	Leq (A)	监测 1 天，昼间 1 次	2023.6.14	厂界噪声	1#厂界东侧 2#厂界南侧 3#厂界西侧 4#厂界北侧	Leq (A)	监测 1 天，昼间 1 次	2023.3.22	厂界噪声	1#厂界东侧 2#厂界南侧 3#厂界西侧 4#厂界北侧	Leq (A)	监测 1 天，昼间 1 次	2023.12.18	厂界噪声	1#厂界北侧 2#厂界西侧 3#厂界南侧 4#厂界东侧	Leq (A)	监测 1 天，昼间 1 次
监测时间	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2022.6.7	厂界噪声	1#厂界南侧 2#厂界西侧 3#厂界北侧	Leq (A)	监测 1 天，昼间 1 次																									
2023.6.14	厂界噪声	1#厂界东侧 2#厂界南侧 3#厂界西侧 4#厂界北侧	Leq (A)	监测 1 天，昼间 1 次																									
2023.3.22	厂界噪声	1#厂界东侧 2#厂界南侧 3#厂界西侧 4#厂界北侧	Leq (A)	监测 1 天，昼间 1 次																									
2023.12.18	厂界噪声	1#厂界北侧 2#厂界西侧 3#厂界南侧 4#厂界东侧	Leq (A)	监测 1 天，昼间 1 次																									
<p>3、固体废物调查内容</p> <p>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有关规定进行固体废物防治措施调查。</p> <p>4、生产工况检查</p> <p>主要检查本项目实际的建设情况，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与环境管理制度的建立情况等。</p> <p>5、环境管理制度检查</p> <p>环境管理调查主要包括以下内容：</p>																													

- (1) 环评批复及环评结论、建议的落实及情况；
- (2) 项目执行“三同时”制度的情况；
- (3) 环保机构设置、环境管理制度、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情况；
- (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情况检查。

表七 监测结果与评价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技术要求；验收监测期间应当确保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进行。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设备均正常运作、稳定运行，无出现故障运行情况。

验收监测结果:

1、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引用的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15。

表 15 厂界噪声排放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dB (A)

监测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监测点位		昼间
1#厂界北		51
2#厂界西		59
3#厂界南		59
4#厂界东		56
监测日期		2023 年 6 月 7 日
监测点位		昼间
1#厂界南侧		57
2#厂界西侧		53
3#厂界北侧		55
监测日期		2023 年 6 月 14 日
监测点位		昼间
1#厂界东侧		55
2#厂界南侧		57
3#厂界西侧		52
4#厂界北侧		57
监测日期		2023 年 3 月 22 日
监测点位		昼间
1#厂界东侧		54
2#厂界南侧		57
3#厂界西侧		53
4#厂界北侧		56

由 15 可见, 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排放结果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2、环境管理及其监测计划调查内容

本项目环保审批手续较齐全, 配套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基本做到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本项目目前已制定较为完善的环境管理机构、环保制度, 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

纳入全厂例行监测计划中。

表八 结论

验收结论:

一、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噪声监测结果

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排放结果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2) 固废调查结果

项目运营期不产生生活垃圾。暂存危废不作为本项目产生的危废。

(3) 环境管理调查内容

本项目目前已制定较为完善的环境管理机构、环保制度。

二、验收监测总结论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一期A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环保手续齐全,能执行环保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重视环保管理,环保机构及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健全;落实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和建议,管理措施得当,符合国家有关的规定和环保管理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规定的验收合格条件。

三、建议

对项目危废暂存库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设置一个监测点进行监测,纳入例行监测计划,每年监测一次。

附图、附件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四邻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项目仓库及危废暂存库平面布置图。

附件

附件1：委托书；

附件2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市环发〔2012〕291号），西安市环境保护局，2012年12月11日；

附件3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建设主体变更的审查意见》，西安市环境保护局，2013年1月5日；

附件4 《西安市环保局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分局关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预审意见》，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分局，2012年11月30日；

附件5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A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10月22日；

附件6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BC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05月06日；

附件7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附件8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附件9 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附件10

(1)《陕煤研究院总部基地2022年监测（第二季度）》（正为监（综）字（2022）

第0604号），2022年6月13日；

（2）《陕煤研究院总部基地2023年监测（第二季度）》（正为监（声）字〔2023〕第0629号），2023年6月19日；

（3）《陕煤研究院总部基地2023年监测（第一季度）》（正为监（综）字〔2023〕第0358号），2023年3月29日；

（4）《陕煤研究院总部基地2023年监测（四季度）监测报告》（正为监（综）字〔2023〕第1205号），2023年12月21日。

附件11 项目竣工公示和调试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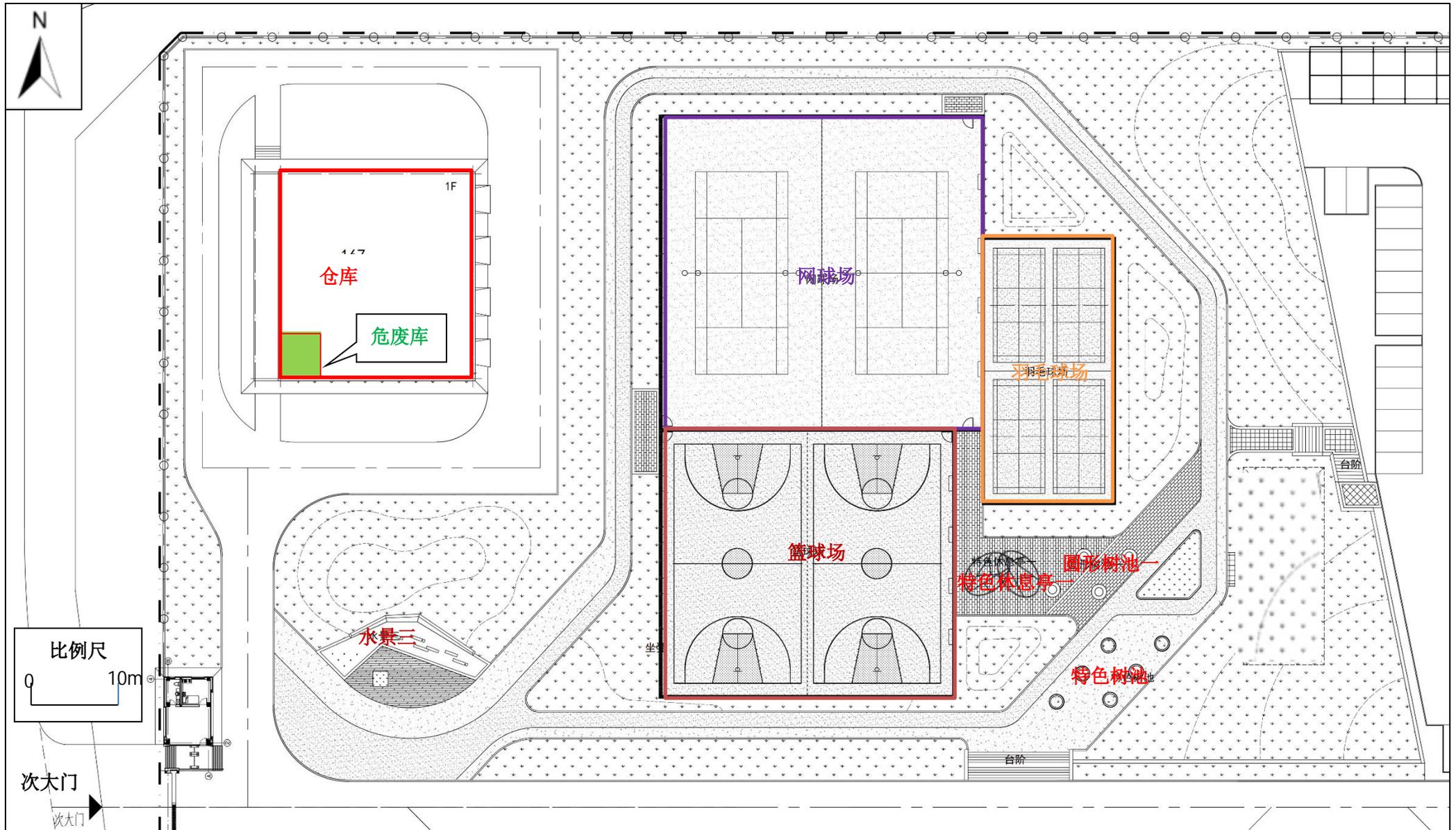
附件12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610164-2024-005-L），2024年3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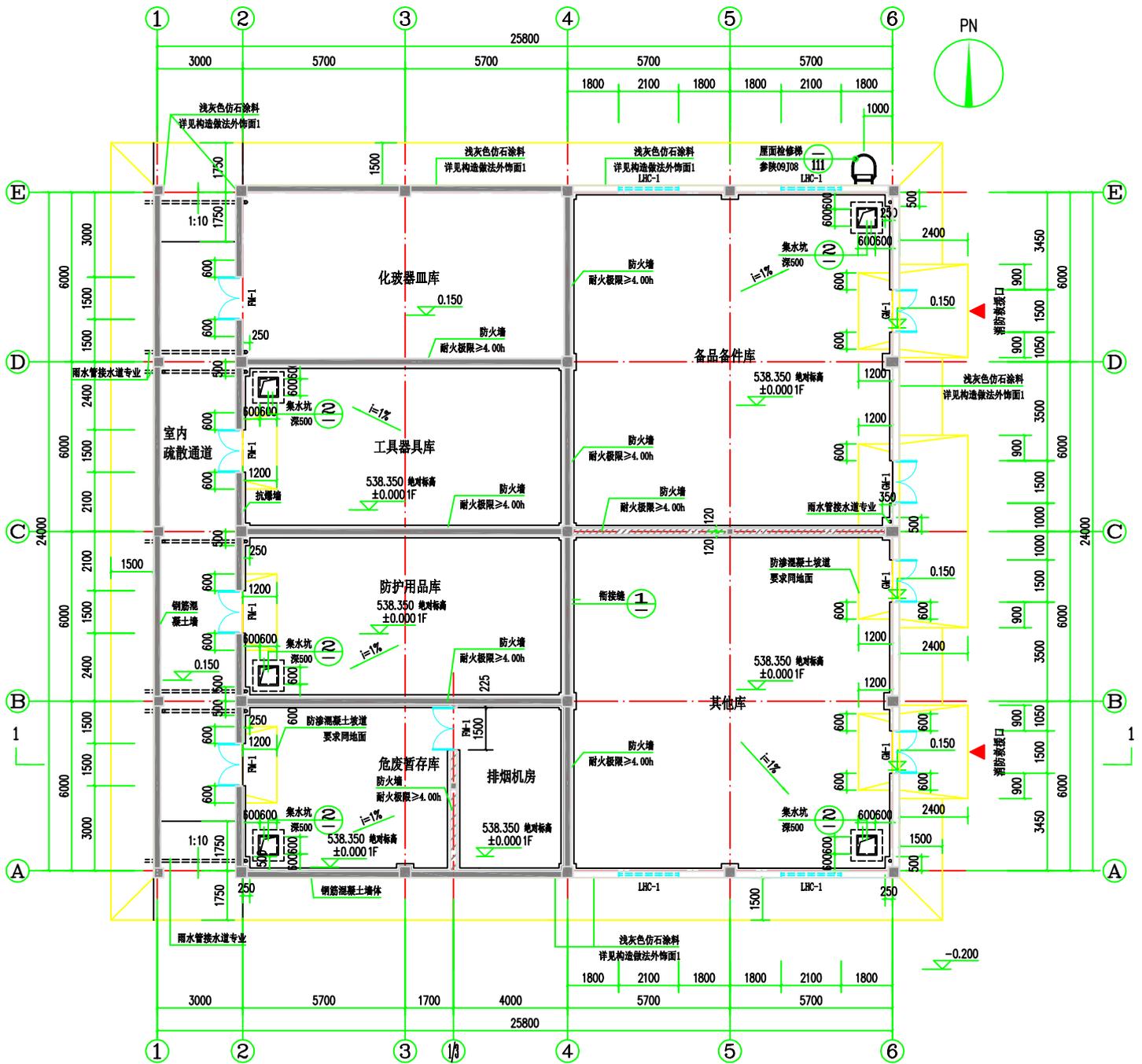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四邻关系图



附图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4 项目仓库及危废暂存库平面布置图

委 托 书

陕西德环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我单位“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一期 A 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需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委托贵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接受委托后，尽快开展工作。

特此委托！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01 月 26 日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市环发〔2012〕291号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国家建设项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结合西安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对该《报告书》的技术评估意见〔市评估函（航天基地）〔2012〕9号〕，经我局环境影响评价审查委员会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位于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内的神舟大道以东，神舟六路东西两侧，航天南路以北。

项目总投资 135167.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67 万元，总占地面积为 10126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217593 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行政办公大楼、研究所（现代煤炭开采技术研究所、现代化工技术研究所、新材料技术研究所、新能源技术研究所、工程技术研究所）、分析测试大楼、机加工车间及配套的公用工程设施、生活设施。

项目建设期预计为 6 年。建成后作为研究院的行政办公中心和实验研发基地，承担研究院行政管理、新技术引进、实验研发、工程开发与设计、研究成果的推广应用、技术咨询与服务等方面的职能。新增废水产生量约 3.9 万吨/年，排放去向为第九污水处理厂。冬季采暖由西部慧谷供热站提供。

二、经审查，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该建设项目在按照该《报告书》中所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建议要求进行建设，并在建设中认真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的前提下是可行的。

基本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书》中所列的地点、性质、规模及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三、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中和投入运行后，建设单位必须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在项目建设中, 必须严格按照《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扬尘污染控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市政办发[2008]72号)等文件的要求, 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施工噪声污染, 未经环保部门批准不得进行夜间扰民的施工, 以确保施工期所有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 项目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 对各实验室废气经通风橱统一收集后由一个排气筒从楼顶排放, 排气筒高度为距楼顶5米。其中现代煤炭开采技术研究所含煤尘废气经统一收集后由一个排气筒于楼顶排放; 其他科研所有机废气排放口由活性炭进行吸附达标(吸附效率大于50%)后排放。

排放口的活性炭吸附剂应每半年更新一次。

机加工焊接工序应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接, 整个过程在封闭车间内进行。车间应加强通风排风设施, 通风排气设施换气量不低于6次/小时, 并加强生产管理与设备维护, 确保车间室内空气能够达到《车间空气中电焊烟尘卫生标准》中规定的最大允许浓度要求。

(三) 项目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 保证地下停车场每小时换气次数不小于6次, 地下停车场排气口位置和备用发电机排烟口应远离进气口, 排气筒不低于2.5米, 设在主导风向的下风向, 尽量分散设置, 避开人群经常活动的地方, 并对排气口作适当的美化处理。

(四) 项目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 配套

建设综合一体化实验室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规模大于 $45\text{m}^3/\text{d}$ ，处理流程：调节池→辐流式圆形沉淀池→接触氧化塔→活性炭过滤→外排）处理和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位于地下室，处理规模大于 $150\text{m}^3/\text{d}$ ），使废水处理达到《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1）二级标准后，方可排入市政管网。

项目必须按省住建厅和省环保厅《关于加快居民小区和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的实施意见》（陕建发[2012]173号）的要求，配套设计、建设再生水回用设施。保证项目运行后，将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不少于全部废水产生量的40%）进一步深度处理达到相关回用标准后，用于项目中绿化、浇洒道路、洗车及冲厕等用途。

（五）项目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对配套建设的冷却塔、地下车库换气风机、水泵、备用发电机等应选用低噪声设备，水泵、换热站、制冷站、风机等采取安装于地下独立设备间内、密闭隔音、吸音和消声处理及设置减振装置等措施，冷却塔置于楼顶并采取基础减振、设置隔声屏障、远离敏感目标等措施，保证设备噪声达标。

（六）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对食堂餐饮油烟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预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站；废油脂等餐饮废物应交由有资质的处理单位处置。

（七）项目必须按《报告书》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在各

个实验室设危险废物暂存点，所使用的储存容器必须符合危险废物临时储存的要求，并由专人管理，定期送交具有相应固废处置资质的机构回收处置。

四、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测算数据，核定该建设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新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 排放量 \leq 2.71 吨/年，NH₃-N 排放量 \leq 0.45 吨/年。

五、你单位应将批复后的《报告书》于 20 日内送西安市环境保护局航天基地分局备案，并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

六、该项目在建设中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项目建设期间，由西安市环境保护局航天基地分局负责对其实施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和相关违法行为的处罚工作。并将有关情况及时报我局备案。

七、你单位必须在该项目竣工后三个月内向我局申请环保验收，经监测、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正式使用。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
2012年12月11日



抄送：环保航天分局，陕西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2年12月11日印发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 对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建 设主体变更的审查意见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关于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建设主体变更的请示》（研究院字【2012】126号）收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研究，同意将我局批复的《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建设主体由原“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经以上变更后，我局原审批的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对变更后项目的其他建设内容继续有效。

经批准变更后的项目在进行环保验收时，本变更审查意见与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同时作为其验收监测和验收的依据。



主题词：环保 建设变更 审查意见

抄送：西安市环境保护局航天基地分局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 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分局

西安市环保局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分局 关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建设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预审意见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

你单位报来的《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经研究，形成预审意见如下：

同意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适用标准作为其项目污染物排放标准。

同意该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_{Cr} 排放量 ≤ 2.71 吨/年。

NH₃-N 排放量 ≤ 0.45 吨/年。

同意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结论与建议，请报西安市环保局审批。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 A 区）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0月22日，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组织召开了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 A 区）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设计单位（华陆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西安晨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陕西诚信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陕西德环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和有关专家等共 28 人，会议组成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及相关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内容的汇报。经过认真讨论，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内神舟六路以东、航天南路以北。项目建设 1 号楼行政办公大楼、研究所（2 号楼分析测试中心、3 号楼新能源技术研究所、4 号楼新材料技术研究所、5 号楼现代化工技术研究所、6 号楼现代煤炭开采技术研究所）及配套的公用工程设施、生活设施。总占地面积为 86824.77m²，总建筑总面积为 63691.7m²（地上总建筑面积：59140.4m²，地下总建筑面积：4551.3m²），项目共有员工 356 人。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2 年 11 月，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以西航天发[2012]156 号对项目进行了备案。2011 年 09 月，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委托陕西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2 年 11 月，项目取得了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该项目的批复（市环发[2012]291 号）。2012 年 12 月，陕西中圣环境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评变更说明》；2013年1月，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建设主体变更的审查意见》。2017年11月本项目开工建设。2020年6月项目建设完成并开始调试。2020年10月项目完成了应急预案备案。

2020年8月20日~2020年8月21日，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陕西博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验收工况为满负荷工况的60%。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70947万元，环保投资3399.4万元。环保投资所占比例为总投资的4.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行政办公楼、现代煤炭开采技术研究所、现代化工技术研究所、新材料技术研究所、新能源技术研究所、分析测试中心、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验收内容为环保设施检查、污染物排放监测、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已经建成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现场进行踏勘，收集和查阅了与项目相关的技术资料，对照原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主要是实验废水和生活污水（包括餐饮废水），实验室废水和生活污水分开处理和预留中水接口。

（1）实验室废水

本项目实验室废水处理装置位于6号楼西南侧-1楼室内，占地200m³，主要处理的实验室废水污染物为重金属离子、酸碱废水、有机溶剂废水等，采用电解氧化+SBR生化处理工艺进行处理，处理规模为45m³/d。处理后的实验室废水进入生活污水处理设备。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处理系统位于6号楼为南侧空地上，处理规模为200m³/d。主要收集处理经处理过的实验室废水、生活污水以及经隔油池（位于600B负一层，3m³）处理后的餐饮废水。验收期间处理合格后中水全部回用于厂区洒水绿化。

(3) 中水回用

本项目南侧预留市政污水管网接口，待市政管网铺设完成后，本项目生活污水处理站出水与市政管网相连，处理后的中水进入长安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实验室废气、地下停车场产生的汽车尾气、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和餐饮废气。

(1) 实验室废气

实验室废气种类繁多，主要有SO₂、H₂S、NH₃、CH₄、CH₃OH、溶剂挥发气体等。其中3~6号楼各设置有布袋除尘器一台（位于各个楼地下室-1层），用于处理实验室产生的粉尘；有机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方式进行处理；无机废气采用碱式喷淋塔进行处理。本项目共设置有机废气处理装置27套，无机废气处理装置4套，匹配设置55个（31个使用，24个备用）排气筒。排气筒高度为距楼顶5m。

(2) 地下停车场废气

地下车库的空气质量，主要受控于汽车发动机工作状态经排气筒排出的尾气，尾气中的主要污染物为CO、NO₂及HC化合物。本项目地下车库共设置了换气系统风机2台（1进1出），风井2个，排气筒25个，排气筒位于厂区绿化带内，从而进一步减少了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 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

项目在地下1层建设备用发电机房。共设置柴油发电机1台，发电机排气筒2个，位于2号楼楼顶西南侧，排气筒高度为1m。发电机很少使用，且排气筒周围无居民住宅区，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餐饮废气

本项目餐厅位于办公行政楼，餐厅边界与相邻的住宅边缘的水平距离大于9m，油烟排放口位于1号楼楼顶东北侧，与周边商业及住宅水平距离大于20m，废气经集中式排烟道由1号楼楼顶东北侧的排放口排放。满足《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西安市饮食业项目环评审批细则（试行）>的通知（市环发[2011]224号）、《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相关要求。

3、噪声

（1）设备噪声

实验室设备均选用了低噪声设备；泵房等高噪声设备均布置在了地下，减少了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水泵房和配电室等设备用房安装了吸声材料并在隔声门加装了橡皮条处理；管道穿过墙壁、地板处采用了弹性垫橡、胶套管隔离等方式进行处理。

（2）汽车噪声

地下停车场出入口坡道部位加筑了隔声防护墙和防雨顶棚，防止出入地下车库的车辆噪声可能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并设有醒目的限速禁鸣标记，加装栏杆，加强对出入车辆的管理，保持车流畅通。

（3）交通噪声

项目临路侧的建筑安装了中空玻璃并设置有绿化隔声带，种植有杨树、雪松等植被。

4、固废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实验室固废、生活垃圾和厨房废油脂。

（1）实验室固废

实验室废弃物种类繁多，类型主要包括废有机溶剂（900-402-06），废酸（900-300-34），实验室废液、实验室废物（900-047-49）等。废液根据其化学特性选择了合适的容器和存放点，贴上标签，密闭存放于危废暂存间内。并定期交由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实验室产生的废催化剂等危险废弃物必须在每个涉及到的实验室设危险废物暂存点，定期转移至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内。所使用的储存容器能够满足危险废弃物临时储存的要求，并由专人管理。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位于1号楼西北侧，占地面积约10m²，危险废物暂存间进行了防渗处理，确保不会污染项目

所在地的土壤。并与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定期送交与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2) 生活垃圾

对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分类，场区内设有可回收垃圾、厨余垃圾、其他垃圾和危险垃圾。并进行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安排专职环卫人员，对区内垃圾进行清扫。

(3) 废油脂

已与陕西建龙佳环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废油脂处置协议，交由该单位定期处置。

5、环境风险

本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经在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服务局完成了备案，备案编号为 610164-2020-001-L。

6、环境管理调查内容

根据现场环境管理调查，项目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制定了管理制度；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未发生污染事故和投诉事件。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对环境的影响

1、废水

废水监测结果知各水质指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中水使用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表 1 中的相关规定。

实验室废水的 COD 处理效率为 57%，BOD₅ 去除效率为 45.05%，NH₃-N 去除效率为 74.34%，SS 去除效率为 51.69%，LAS 的去除效率为 95%，TP 的去除效率为 82%。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 COD 处理效率为 80.08%，BOD₅ 处理效率为 80.47%，NH₃-N 处理效率为 91.90%，SS 处理效率为 81.56%，动植物油的处理效率为 79.70%。环评中对生活污水效率要求为 COD 处理效率为 80%，NH₃-N 处理效率为 65%，SS 处理效率为 85%。本次验收监测过程中生活污水 COD 处理效率为 80.08%，NH₃-N 处理效率为 81.56%，SS 处理效率为 91.91%，动植物油的处理效率为 79.70%。在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除 NH₃-N 外，其他污染物去除效率指标均满足环评要求；NH₃-N 未达到环评中提出的处理效率主要是由于进水

浓度较低；但 $\text{NH}_3\text{-N}$ 仍然能够达标排放。

2、废气

实验室废气排放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食堂油烟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3、厂界噪声

项目边界临路区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4a类标准，其他区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固废

根据现场检查，生活垃圾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通知单中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6-2001）及2013修改清单内容。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履行了环保审批手续，在建设中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经监测，污染物排放均满足相关排放标准，验收组经过认真讨论，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完善排污口标准化建设及危险废物暂存间标准化建设；
- 3、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落实台账及相关记录。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人员名单及信息见附表。

验收组：

陕西煤业化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0月22日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 BC 区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05 月 06 日，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现场参加会议的有陕煤集团、监理单位（陕西诚信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报告编制单位（陕西德环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和特邀专家共 16 人，会议组成了验收组。

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保设施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及相关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内容的汇报。经过认真讨论，形成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的一期 BC 区项目位于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内神舟六路以东、航天南路以北。建设内容包括工程技术研究所、安全技术研究所、生产技术研究所及 BC 区地下车库、人防地下室和设备用房。总建筑面积为 125110.1m²，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为 92146.8m²，地下总建筑面积为 32963.3m²。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2 年 11 月，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以西航天发〔2012〕156 号对项目进行了备案；2012 年 9 月，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陕西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

成了《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同年 11 月取得了原西安市环境保护关于该项目的批复（市环发〔2012〕291 号）；2012 年 12 月，陕西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环评变更说明》；2013 年 1 月，原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建设主体变更的审查意见》。

2017 年 7 月，项目开工建设；2020 年 6 月，项目一期 A 区建设完成并开始调试；2020 年 10 月，企业完成了应急预案备案；2020 年 11 月，西安科技大学编制完成了《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工程变更环境影响补充说明》；2020 年 12 月，陕西德环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一期 A 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顺利一期 A 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22 年 11 月 29 日，项目一期 BC 区建设完成。2023 年 2 月 1 日，项目一期 BC 区开始调试；2020 年 2 月 14~15 日，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委托陕西华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项目一期 BC 区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稳定运行。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7286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4 万元，占总投资的 0.26%。

4、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监测范围为工程技术研究所（综合行政中心）、安全技术研究所（职工活动中心）、生产技术研究所（综合楼）及 B、C 区地下车库、人防地下室和设备用房，验收内容为环保设施检查、污染

物排放监测、固体废弃物收集处置情况调查及相关环保管理制度情况调查。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项目已建成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现场进行踏勘，收集和查阅了与项目相关的技术资料，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经核查本项目实际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原有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地下停车场汽车尾气，地下车库共设置换气系统3台，风井3个，排气筒23个，排气筒位于厂区绿化带内。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和汽车噪声。水泵、换热站和制冷站等高噪声设备均布置于地下，并采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底座等降噪措施；冷却塔采用低噪声设备，安装于楼顶，并在在集水盘处安装消声水垫和落水消声器。地下停车场出入口坡道部位加筑了隔声防护墙和防雨顶棚，并设有醒目的限速禁鸣标记，加装了栏杆，加强对出入车辆的管理，保持车流畅通。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分类，场区内设有可回收垃圾收集设施。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安

排专职环卫人员，对区内垃圾进行清扫。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排放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要求。

2、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3、固体废物

根据现场调查情况，项目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可得到妥善处置，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排放能够做到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基本按照环保“三同时”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手续齐全，能执行环保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在建设中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和建议，设施运转正常，管理得当，未发生重大变动；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各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标准，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符合环评及审批部门决定。项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验收组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做好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工作。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附后。

验收组：

姜焱 史乾
黄磊 马旭东 夏禹刚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5月06日

李国艳 郭双军 李琳 兰力强
李峰伟 曹娜 刘普庆 苗春峰 曹强
冯仓 曹娜 牛勇 曹强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 BC 区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签到表

时间：2023 年 5 月 6 日

地点：西安总部研发基地 3 号楼 110 会议室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组长	史乾	研究院发环部	部长	13509188921
专家组	黄磊	省环境同查中心	高工	13399209526
	马向东	信息中心地勘院	高工	1710458669
	夏禹同	省现代建筑设计研究院	高工	1370022575
成员	姜宝杰	陕煤集团环保监察部	处长	13619210963
	周建民	陕西诚信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工程师	15591090025
	李铁伟	陕煤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18792728306
	冯仓	陕煤研究院	主管	13572121137
	郭双军	陕煤研究院	主管	15129399664
	兰力强	陕煤研究院	主管	17792296042
	李国艳	陕煤研究院	主管	13519174039
	李怡琳	陕煤研究院	主管	13689261672
	刘贵斌	陕西宏环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991836540
	宋娜	陕煤研究院	主管	15891794305
	南寿祥	陕西德环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109578396
	李彦琪	陕西德环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491623734
	牛璐	陕西天工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669207942
	高磊	华陆工程公司	项目经理	13186109182

合同编号 202308023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技术服务

合

同

书

委托方（甲方）：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方（乙方）：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日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航天基地神舟七路 166 号

乙方（受托方）：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其他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处理处置其试验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乙方同意并承诺严格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安全处理处置甲方委托处理的危险废物，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委托处理处置废物名称、代码、废物类别、价格及包装方式：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废物类别	处置单价 (元/吨)	包装方式	备注
1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有机溶剂废液	900-402-06	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有机溶剂废物	4000	桶	6%含税价
2	废酸	900-300-34	HW34 废酸	3000	桶	6%含税价
3	实验室废液	900-047-49	HW49 其他废物	8000	桶	6%含税价
4	过期化学品	900-999-49	HW49 其他废物	10000	箱	6%含税价
5	含酚废物	261-071-39	HW39 含酚废物	5000	桶	6%含税价
6	含醚废物	261-072-40	HW40 含醚废物	5000	桶	6%含税价
7	含镍废物	261-087-46	HW46 含镍废物	5000	桶	6%含税价
8	废催化剂	261-182-50	HW50 废催化剂	5000	桶	6%含税价
9	废涂料	900-299-12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4000	桶	6%含税价
10	废碱	900-399-35	HW35 废碱	3500	桶	6%含税价
11	试剂包装、废试剂瓶	900-041-49	HW49 其他废物	5000	桶	6%含税价
12	含汞废液	900-023-29	HW29 含汞废物	40000	桶	6%含税价
13	废矿物油	900-249-08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1000	桶	6%含税价
14	废污泥压块	251-002-08		1000	桶	6%含税价
15	含铅废物	384-004-31	HW31 含铅废物	4000	桶	6%含税价
16	含有机卤化物废物	261-085-45	HW45 含有机卤化物废物	5000	桶	6%含税价

17	含锌废物	384-001-23	HW23 含锌废物	4000	桶	6%含税价
18	有机树脂类废物	265-102-13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	4000	桶	6%含税价
19	废润滑油	900-217-08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1000	桶	6%含税价
20	废母液、反应基和培养基废物	276-002-02	HW02 医药废物	5000	桶	6%含税价
21	滑石粉、纤维素、橡胶、聚氨酯反应后固体、试样块及残留物、水泥基材料试样块、建筑垃圾、原料包装、设备包装箱、石墨烯边角料、废弃滤布、废玻璃器皿等	一般固废		2000	桶	6%含税价
备注	<p>1. 合同期内，若税率因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在不含税处置单价不变的情况下，按新税率执行，不再另行签订补充协议。</p> <p>2. <u>1吨</u>起运，不足<u>1吨</u>收取运输费用<u>2000元</u>/车次。 以上费用包含运输费但不包含现场清池等其他费用，如需清池费用需另计。</p>					

第二条 甲方责任和义务

- (一) 合同中列出的危险废物连同包装物按照合同约定交予乙方处理。
- (二) 危险废物的包装、贮存及标识必须符合乙方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技术规范制定的技术要求。
- (三) 将待处理的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并集中摆放。
- (四) 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 品种未列入本合同（尤其不得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等剧毒物质）；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污泥含水率>50%（或游离水滴出）；
 3.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与非危险废物混装。
- (五) 甲方废物需要转运时，须至少提前三日电话通知乙方物流负责人，并告知需要转运废物的数量、形态、包装方式、主要成分和相关物理化学特性。
- (六) 甲方因特殊情况需要大量包装容器时，须至少提前三日电话通知乙方物流负责人。
- (七) 合同签订时，甲方需向乙方提供营业执照及开户许可证等相关资质。
- (八) 甲方依据《陕西省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管理办法》在转移危险废物之前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经批准后，通过《信息系统》申请电子联单。每转移一车、船（次）

同类危险废物，执行一份电子联单；每车、船（次）中有多类危险废物时，每一类别危险废物执行一份电子联单。

（九）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厂区内作业过程中因甲方原因产生的安全事故由甲方负责。

（十）积极配合、协助确认《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若有）以及与本合同履行相关事项。

（十一）甲方承担处置费、运输费、现场清池等其他费用（如需）。

第三条 乙方责任和义务

（一）乙方保证其及派来接收的人员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接收和处置危险废物的资质和能力，并持有相关的许可证书（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许可证见合同附件），且该许可证书在有效期内。

（二）保证各项处理处置条件和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处理处置工业危险废物的技术要求，危险废物通过焚烧、物化和固化稳定化技术处置实现减量化、无害化，处置过程产生的三废达标排放，实现节能降耗、保护环境的目的。

（三）自备运输车辆，接甲方通知后到甲方所在地收取危险废物。

（四）乙方收运车辆以及工作人员，应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作业完毕后将其作业范围清理干净，并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五）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厂区内作业过程中因自身原因产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六）甲方需要的包装容器，由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

第四条 危险废物的转移、运输

（一）危险废物的转移必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相关要求进行。

（二）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甲方交乙方签收危险废物之前，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交乙方签收危险废物之后，责任由乙方承担。因不可抗力导致的损失除外。

（三）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由乙方负责运输。

第五条 危险废物的包装

（一）包装方式、标准及要求：参照合同第一条表格注明的包装要求

（二）危险废物包装采取：

甲方须按合同第一条约定的包装方式、标准及要求对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进行包装，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包装达不到上述要求，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完善或采取措施，甲方应按要求进行完善或采取相关措施。若甲方不按要求完善或采取措施，乙方有权拒绝接收。

（三）甲方提供包装容器者，根据国家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应纳入危险废物

物包装物，结算时不予除皮重。

第六条 危险废物计量

委托处置危险废物计量由甲乙双方共同进行，计量方式：

- (一) 按实际计量数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作为结算依据；
- (二) 双方计量有异议，委托第三方计量，计量结果双方签字确认。

第七条 合同费用的结算及支付

(一) 双方交接危险废物时，按实际计量数填列《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作为结算依据，同时确认种类及数量并根据本合同第一条单价进行结算。

(二) 危废转移后次月 15 号前乙方根据双方确认的结算单开具发票后送至甲方，甲方应在乙方开具结算发票后 30 日内付清全部费用，每延迟壹天须支付乙方应付未付金额 5% 的滞纳金。甲方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税 号：916100005735325146

开 户 行：中国银行西安华陆大厦支行

账 号：103218281542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航天基地神舟七路 166 号

电 话：029-81772064

(三) 若甲方不能按照上述约定支付处置费用，乙方有权停止接收甲方危废，每超过一日乙方有权按照未结算金额收取 5% 的滞纳金。

(四) 结算方式：银行汇兑

(五) 结算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

税 号：91610425559369853R

开 户 行：兴业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 号：4560 1010 0100 6375 45

地 址：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电 话：029-35972286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 若甲方未能履行或全面履行本合同第二条规定的相关责任与义务，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运输、处置危险废物。

(二) 若乙方未能履行或全面履行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相关责任与义务，由此产生的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不及时转运甲方的危险废物的，每逾期一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0 元。

(三) 合同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均须承担违约责任，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同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四) 乙方不按照甲方要求及时转运处理甲方危险废物的，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 不可抗力

在合同存续期间甲、乙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原因。在取得相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终止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于追究违约责任。

第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本协议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未达成一致，应该向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其它事宜

(一) 本协议有效期为 1 年，从 2023 年 8 月 19 日起至 2024 年 8 月 18 日止。

(二) 未尽及修正事宜，经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约，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本协议一式 5 份，甲方 2 份，乙方 2 份，环保局留存 1 份。

(四) 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p>甲方：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p> <p>地址：西安市航天基地神舟七路166号</p> <p>联系方式：赵科利 15829385574</p> <p>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张溪</p> <p>联系方式：18292305224</p> <p>物流负责人：</p> <p>联系方式：</p> <p>签约日期： 2023.08.14</p>	<p>乙方：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p> <p>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p> <p>联系方式：张溪</p> <p>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张溪</p> <p>联系方式：18292305224</p> <p>物流负责人：张溪</p> <p>联系方式：</p> <p>签约日期： 2023.8.14</p>
--	---



合同编号:

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危险废物处置

合

同

书

甲方: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18日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书

甲方（委托方）：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航天基地神舟七路166号

乙方（受托方）：陕西宏恩等离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鉴于：甲方希望就其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置并同意支付相应的危险废物处置费用。乙方拥有提供上述专项技术服务的能力并同意处置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甲乙双方经平等友好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陕西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以及其它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名词和术语

本合同（含所有合同附件）涉及的名词和术语解释如下：

危险废物：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第二条、危险废物处理处置种类、费用标准：

序号	服务内容	危废代码	危险废物	处置费用（单价）	备注
1	专业技术 服务	900-047-49	实验室废液	8000 元/吨	不得含有剧毒、 生化、爆炸、致 癌及放射性等危 险成分
2		900-999-49	过期化学品	10000 元/吨	
3		900-041-49	废试剂包装、 试剂瓶	5000 元/吨	
备注	乙方实际从甲方接收的危废数量以双方签字确认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为准；以上单价为含税单价。				

第三条、甲方责任和义务

（一）危险废物的包装、贮存及标识必须符合乙方根据国家 and 地方有关技术规范制定的技术要求。出现标识不清楚及混装现象，乙方有权拒绝接收，并承担给乙方带来的相应损失，包括车辆空载及人工费等一切合理费用。

（二）将待处理的危险废物集中摆放。

（三）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接收，并承担因此给乙方带来的相应损失。乙方接收后，若由于甲方隐瞒相关情况而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乙方有权拒绝处理并解除合同；同时甲方须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乙方一切损失。

1. 危险废物品种未列入本合同（尤其不得含有易燃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及多氯联苯等剧毒物质）及《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所包含的剧毒危险化学品；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污泥含水率 $>85\%$ （或游离水析出）；

3.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与非危险废物混装。

（四）甲方危险废物需要转运时，需提前三日电话通知乙方。

（五）按合同约定承担危险废物处置费用。

第四条、乙方责任和义务

（一）必须保证所持有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二）保证各项处理处置条件和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处理处置危险废物的技术要求，并在运输和处理处置过程中，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否则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三）自备运输车辆和押车人员，接甲方通知后按约定时间及时收取危险废物。运输费用经双方协商确认由乙方承担。

（四）乙方收运车辆以及工作人员，应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作业完毕后将其作业范围清理干净，并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五）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厂区内作业过程中因自身原因产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六）乙方在甲方收运危险废物作业过程中发生意外或人为给甲方或甲方员工造成损失损害的，应依法进行赔偿。

第五条、危险废物的转移、运输

（一）危险废物的转移必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相关要求进行操作。

（二）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前，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后，责任由乙方负责。

（三）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由乙方负责运输，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乙方在转运危险废物过程中发生意外或人为事故给第三方造成损害的，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危险废物的包装

（一）包装方式、标准及要求：密闭容器储存、置于阴凉处、单独并分类存放。

（二）根据危险废物特性及乙方要求进行包装、储存、存放并做好标识。

第七条、危险废物的计量

（一）按实际计量数量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作为结算依据；

（二）若双方对数量有异议，可委托第三方计量，计量结果双方签字确认，委托计量费用由异议方承担。

第八条、合同费用的结算及支付

（一）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以双方签字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确认危险废物种类、数量及第二条约定的收费标准为依据进行结算。

（二）甲方应在乙方提交结算单据和相应金额增值税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付清乙方全部危险废物处置费用。乙方所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不作为甲方已支付相应费用的结算凭证，仅以乙方指定账户收到的实际款项为准。

（三）为避免发生财务承兑风险，甲方应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或电汇方式支付乙方危险废物处置费用，乙方不接受任何商业承兑汇票。

第九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乙方危险废物处置费用的，须承担延迟支付违约金（迟

延支付违约金=已产生的未结算危险废物处置费用的1%×迟延天数)。甲方经乙方口头、书面或微信等数据电文形式催告后满10日仍未支付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二)各方一致确认违约方承担守约方损失的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因纠纷采取诉讼方式解决所产生的律师代理费、诉讼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执行费等全部费用。

第十条、反贿赂条款

(一)乙方保证并承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严格遵守反贿赂、反行贿及反不正当竞争的相关规定,不得从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乙方自身不得并应促使其员工、代表、合作伙伴或分包商不得为获得和保留业务或谋求不正当的商业优势,而直接或间接向任何政府机构或账外暗中向甲方员工给付或承诺给付任何违反反贿赂、反行贿或反不正当竞争法律法规的报酬、礼物以及其他有价值的物品或利益,或采取或促使采取其他违反中国现行有效反贿赂及反不正当竞争法律法规的行为。

(二)乙方保证,乙方及其代表提供的发票以及其他记录必须真实准确合法,能够全面准确地描述所提供的服务或收取的费用或报酬的性质。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在合同存续期间内甲、乙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的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申请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于追究责任。

第十二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本协议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未达成一致,双方均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通知与送达

(一)合同各方一致确认本合同中记载的各方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为履行合同、解决合同争议时各方接收信息、文件指定地址,同时也是司法机关(法院、仲裁机构等)诉讼、仲裁文书送达的有效联系地址、联系方式。

(二)合同一方或司法机关(法院、仲裁机构)就本合同给予合同各方的任何通知、函件、要求或其他信息以即时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短信、微信、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传递的,一经发出即被视为已送达合同各方;邮政信函、快递自送达签收之日即视为已送达合同各方。

(三)任何一方改变通讯信息,应及时通知对方。未通知的,以本合同记载的通讯信息为准,未通知一方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

第十四条、保密约定

合同双方应履行保密义务,未经一方书面同意,不得使用或泄露对方保密信息。

(一) 保密内容:

1. 由合同双方收集、开发、整理、复制、研究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对方时,均被视为保密内容,不得泄漏给合同双方之外的任何人、企业或公司。

2. 合同双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各方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知识产权、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

3. 合同双方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各方其他任何保密信息。

(二) 涉密人员范围: 直接和间接涉及本合同的有关人员。

(三) 保密期限: 本合同终止之后,合同双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密义务并不随之终止,双

方仍需遵守本合同之保密条款，履行所承诺的保密义务。

(四) 泄密责任：合同一方未履行保密义务造成合同另一方任何损失的，应承担泄密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及间接经济损失。同时，泄密方须按本合同费用的 30% 支付违约金。

(五) 其他约定：合同双方必须遵守《保密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承担保守各方秘密和对各方有关人员进行保密教育、管理的义务，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本合同保密信息的安全。

第十五条、其他事宜

(一) 本协议有效期限从 2023 年 12 月 18 日 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

(二) 未尽及修正事宜，经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约，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与本项目有关的报价单、询价函、招投标等资料（若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与本合同正文有冲突的，以本合同正文为准。

(四) 本协议一式 4 份，甲方持 1 份，乙方持 2 份，另外 1 份呈交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仅为各方签章页

甲方：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陕西宏恩再生资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代表签字： 	委托代表： 
电话：15829385594	电话：15020296222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华陆大厦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陕西省分行礼泉县支行
账号：103218281542	账号：102088950082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航天基地神舟七路 166 号	地址：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20 日	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21 日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联单编号：2023610000136831

第一部分 危险废物移出信息 (由移出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应急联系电话：15829385594			
单位地址：西安市市辖区神舟七路166号								
经办人：赵科利			联系电话：15829385594		交付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1时29分55秒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形态	有害成分名称	包装方式	包装数量	移出量 (吨)
1	沾染废物	900-041-49	感染性,毒性	S固态	废试剂瓶、沾染物	其他	30	0.37713
2	废碱液	900-399-35	腐蚀性,毒性	L液态	氢氧化钠等	其他	3	0.0775
3	废弃化学品	900-999-49	腐蚀性,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无机及有机化学物	其他	4	0.0759
4	废酸液	900-300-34	腐蚀性,毒性	L液态	硫酸等	其他	15	0.4600
5	有机废液	900-402-06	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甲苯、丙酮等	其他	30	0.38817
6	其他无机废液	900-047-49	腐蚀性,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无机类化合物	其他	10	0.2247
第二部分 危险废物运输信息 (由承运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德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营运证件号：610400001469			
单位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联系电话：15592173809			
驾驶员：杨根利					联系电话：18691086889			
运输工具：汽车					牌号：陕DB0376			
运输起点：西安市市辖区神舟七路166号					实际起运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1时30分16秒			
经由地：西安到礼泉					车辆所有人：陕西德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终点：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礼泉县西张堡镇					实际到达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4时11分55秒			
第三部分 危险废物接受信息 (由接受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HW6104250008			
单位地址：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礼泉县西张堡镇								
经办人：王金博			联系电话：18628568726		接受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6时43分15秒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接受人处理意见	拟利用处置方式	接受量 (吨)		
1	沾染废物	900-041-49	无	接收	D16其他	0.37713		

第一联 产生单位

2	废碱液	900-399-35	无	接收	D9物理化学处理（如蒸发、干燥、中和、沉淀等），不包括填埋或焚烧前的预处理	0.0775
3	废弃化学品	900-999-49	无	接收	D10焚烧	0.0759
4	废酸液	900-300-34	无	接收	D9物理化学处理（如蒸发、干燥、中和、沉淀等），不包括填埋或焚烧前的预处理	0.4600
5	有机废液	900-402-06	无	接收	D10焚烧	0.38817
6	其他无机废液	900-047-49	无	接收	D10焚烧	0.2247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联单编号：2023610000136831

第一部分 危险废物移出信息 (由移出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应急联系电话：15829385594			
单位地址：西安市市辖区神舟七路166号								
经办人：赵科利			联系电话：15829385594		交付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1时29分55秒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形态	有害成分名称	包装方式	包装数量	移出量 (吨)
1	沾染废物	900-041-49	感染性,毒性	S固态	废试剂瓶、沾染物	其他	30	0.37713
2	废碱液	900-399-35	腐蚀性,毒性	L液态	氢氧化钠等	其他	3	0.0775
3	废弃化学品	900-999-49	腐蚀性,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无机及有机化学物	其他	4	0.0759
4	废酸液	900-300-34	腐蚀性,毒性	L液态	硫酸等	其他	15	0.4600
5	有机废液	900-402-06	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甲苯、丙酮等	其他	30	0.38817
6	其他无机废液	900-047-49	腐蚀性,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无机类化合物	其他	10	0.2247
第二部分 危险废物运输信息 (由承运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德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营运证件号：610400001469			
单位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联系电话：15592173809			
驾驶员：杨根利					联系电话：18691086889			
运输工具：汽车					牌号：陕DB0376			
运输起点：西安市市辖区神舟七路166号					实际起运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1时30分16秒			
经由地：西安到礼泉					车辆所有人：陕西德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终点：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礼泉县西张堡镇					实际到达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4时11分55秒			
第三部分 危险废物接受信息 (由接受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HW6104250008			
单位地址：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礼泉县西张堡镇								
经办人：王金博			联系电话：18628568726		接受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6时43分15秒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接受人处理意见	拟利用处置方式	接受量 (吨)		
1	沾染废物	900-041-49	无	接收	D16其他	0.37713		

第一联副联 产生单位

2	废碱液	900-399-35	无	接收	D9物理化学处理（如蒸发、干燥、中和、沉淀等），不包括填埋或焚烧前的预处理	0.0775
3	废弃化学品	900-999-49	无	接收	D10焚烧	0.0759
4	废酸液	900-300-34	无	接收	D9物理化学处理（如蒸发、干燥、中和、沉淀等），不包括填埋或焚烧前的预处理	0.4600
5	有机废液	900-402-06	无	接收	D10焚烧	0.38817
6	其他无机废液	900-047-49	无	接收	D10焚烧	0.2247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联单编号：2023610000136831

第一部分 危险废物移出信息 (由移出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应急联系电话：15829385594			
单位地址：西安市市辖区神舟七路166号								
经办人：赵科利			联系电话：15829385594		交付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1时29分55秒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形态	有害成分名称	包装方式	包装数量	移出量 (吨)
1	沾染废物	900-041-49	感染性,毒性	S固态	废试剂瓶、沾染物	其他	30	0.37713
2	废碱液	900-399-35	腐蚀性,毒性	L液态	氢氧化钠等	其他	3	0.0775
3	废弃化学品	900-999-49	腐蚀性,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无机及有机化学物	其他	4	0.0759
4	废酸液	900-300-34	腐蚀性,毒性	L液态	硫酸等	其他	15	0.4600
5	有机废液	900-402-06	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甲苯、丙酮等	其他	30	0.38817
6	其他无机废液	900-047-49	腐蚀性,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无机类化合物	其他	10	0.2247
第二部分 危险废物运输信息 (由承运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德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营运证件号：610400001469			
单位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联系电话：15592173809			
驾驶员：杨根利					联系电话：18691086889			
运输工具：汽车					牌号：陕DB0376			
运输起点：西安市市辖区神舟七路166号					实际起运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1时30分16秒			
经由地：西安到礼泉					车辆所有人：陕西德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终点：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礼泉县西张堡镇					实际到达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4时11分55秒			
第三部分 危险废物接受信息 (由接受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HW6104250008			
单位地址：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礼泉县西张堡镇								
经办人：王金博			联系电话：18628568726		接受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6时43分15秒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接受人处理意见	拟利用处置方式	接受量 (吨)		
1	沾染废物	900-041-49	无	接收	D16其他	0.37713		

第二联
移出地环保局

2	废碱液	900-399-35	无	接收	D9物理化学处理（如蒸发、干燥、中和、沉淀等），不包括填埋或焚烧前的预处理	0.0775
3	废弃化学品	900-999-49	无	接收	D10焚烧	0.0759
4	废酸液	900-300-34	无	接收	D9物理化学处理（如蒸发、干燥、中和、沉淀等），不包括填埋或焚烧前的预处理	0.4600
5	有机废液	900-402-06	无	接收	D10焚烧	0.38817
6	其他无机废液	900-047-49	无	接收	D10焚烧	0.2247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联单编号：2023610000136831

第一部分 危险废物移出信息 (由移出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应急联系电话：15829385594			
单位地址：西安市市辖区神舟七路166号								
经办人：赵科利			联系电话：15829385594		交付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1时29分55秒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形态	有害成分名称	包装方式	包装数量	移出量 (吨)
1	沾染废物	900-041-49	感染性,毒性	S固态	废试剂瓶、沾染物	其他	30	0.37713
2	废碱液	900-399-35	腐蚀性,毒性	L液态	氢氧化钠等	其他	3	0.0775
3	废弃化学品	900-999-49	腐蚀性,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无机及有机化学物	其他	4	0.0759
4	废酸液	900-300-34	腐蚀性,毒性	L液态	硫酸等	其他	15	0.4600
5	有机废液	900-402-06	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甲苯、丙酮等	其他	30	0.38817
6	其他无机废液	900-047-49	腐蚀性,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无机类化合物	其他	10	0.2247
第二部分 危险废物运输信息 (由承运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德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营运证件号：610400001469			
单位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联系电话：15592173809			
驾驶员：杨根利					联系电话：18691086889			
运输工具：汽车					牌号：陕DB0376			
运输起点：西安市市辖区神舟七路166号					实际起运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1时30分16秒			
经由地：西安到礼泉					车辆所有人：陕西德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终点：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礼泉县西张堡镇					实际到达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4时11分55秒			
第三部分 危险废物接受信息 (由接受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HW6104250008			
单位地址：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礼泉县西张堡镇								
经办人：王金博			联系电话：18628568726		接受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6时43分15秒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接受人处理意见	拟利用处置方式	接受量 (吨)		
1	沾染废物	900-041-49	无	接收	D16其他	0.37713		

第二联副联
移出地环保局

2	废碱液	900-399-35	无	接收	D9物理化学处理（如蒸发、干燥、中和、沉淀等），不包括填埋或焚烧前的预处理	0.0775
3	废弃化学品	900-999-49	无	接收	D10焚烧	0.0759
4	废酸液	900-300-34	无	接收	D9物理化学处理（如蒸发、干燥、中和、沉淀等），不包括填埋或焚烧前的预处理	0.4600
5	有机废液	900-402-06	无	接收	D10焚烧	0.38817
6	其他无机废液	900-047-49	无	接收	D10焚烧	0.2247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联单编号：2023610000136831

第一部分 危险废物移出信息 (由移出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应急联系电话：15829385594			
单位地址：西安市市辖区神舟七路166号								
经办人：赵科利			联系电话：15829385594		交付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1时29分55秒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形态	有害成分名称	包装方式	包装数量	移出量 (吨)
1	沾染废物	900-041-49	感染性,毒性	S固态	废试剂瓶、沾染物	其他	30	0.37713
2	废碱液	900-399-35	腐蚀性,毒性	L液态	氢氧化钠等	其他	3	0.0775
3	废弃化学品	900-999-49	腐蚀性,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无机及有机化学物	其他	4	0.0759
4	废酸液	900-300-34	腐蚀性,毒性	L液态	硫酸等	其他	15	0.4600
5	有机废液	900-402-06	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甲苯、丙酮等	其他	30	0.38817
6	其他无机废液	900-047-49	腐蚀性,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无机类化合物	其他	10	0.2247
第二部分 危险废物运输信息 (由承运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德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营运证件号：610400001469			
单位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联系电话：15592173809			
驾驶员：杨根利					联系电话：18691086889			
运输工具：汽车					牌号：陕DB0376			
运输起点：西安市市辖区神舟七路166号					实际起运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1时30分16秒			
经由地：西安到礼泉					车辆所有人：陕西德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终点：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礼泉县西张堡镇					实际到达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4时11分55秒			
第三部分 危险废物接受信息 (由接受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HW6104250008			
单位地址：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礼泉县西张堡镇								
经办人：王金博			联系电话：18628568726		接受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6时43分15秒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接受人处理意见	拟利用处置方式	接受量 (吨)		
1	沾染废物	900-041-49	无	接收	D16其他	0.37713		

第三联
运输单位

2	废碱液	900-399-35	无	接收	D9物理化学处理（如蒸发、干燥、中和、沉淀等），不包括填埋或焚烧前的预处理	0.0775
3	废弃化学品	900-999-49	无	接收	D10焚烧	0.0759
4	废酸液	900-300-34	无	接收	D9物理化学处理（如蒸发、干燥、中和、沉淀等），不包括填埋或焚烧前的预处理	0.4600
5	有机废液	900-402-06	无	接收	D10焚烧	0.38817
6	其他无机废液	900-047-49	无	接收	D10焚烧	0.2247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联单编号：2023610000136831

第一部分 危险废物移出信息 (由移出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应急联系电话：15829385594			
单位地址：西安市市辖区神舟七路166号								
经办人：赵科利			联系电话：15829385594		交付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1时29分55秒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形态	有害成分名称	包装方式	包装数量	移出量 (吨)
1	沾染废物	900-041-49	感染性,毒性	S固态	废试剂瓶、沾染物	其他	30	0.37713
2	废碱液	900-399-35	腐蚀性,毒性	L液态	氢氧化钠等	其他	3	0.0775
3	废弃化学品	900-999-49	腐蚀性,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无机及有机化学物	其他	4	0.0759
4	废酸液	900-300-34	腐蚀性,毒性	L液态	硫酸等	其他	15	0.4600
5	有机废液	900-402-06	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甲苯、丙酮等	其他	30	0.38817
6	其他无机废液	900-047-49	腐蚀性,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无机类化合物	其他	10	0.2247
第二部分 危险废物运输信息 (由承运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德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营运证件号：610400001469			
单位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联系电话：15592173809			
驾驶员：杨根利					联系电话：18691086889			
运输工具：汽车					牌号：陕DB0376			
运输起点：西安市市辖区神舟七路166号					实际起运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1时30分16秒			
经由地：西安到礼泉					车辆所有人：陕西德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终点：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礼泉县西张堡镇					实际到达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4时11分55秒			
第三部分 危险废物接受信息 (由接受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HW6104250008			
单位地址：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礼泉县西张堡镇								
经办人：王金博			联系电话：18628568726		接受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6时43分15秒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接受人处理意见	拟利用处置方式	接受量 (吨)		
1	沾染废物	900-041-49	无	接收	D16其他	0.37713		

第四联 接受单位

2	废碱液	900-399-35	无	接收	D9物理化学处理（如蒸发、干燥、中和、沉淀等），不包括填埋或焚烧前的预处理	0.0775
3	废弃化学品	900-999-49	无	接收	D10焚烧	0.0759
4	废酸液	900-300-34	无	接收	D9物理化学处理（如蒸发、干燥、中和、沉淀等），不包括填埋或焚烧前的预处理	0.4600
5	有机废液	900-402-06	无	接收	D10焚烧	0.38817
6	其他无机废液	900-047-49	无	接收	D10焚烧	0.2247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联单编号：2023610000136831

第一部分 危险废物移出信息 (由移出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应急联系电话：15829385594			
单位地址：西安市市辖区神舟七路166号								
经办人：赵科利			联系电话：15829385594		交付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1时29分55秒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形态	有害成分名称	包装方式	包装数量	移出量 (吨)
1	沾染废物	900-041-49	感染性,毒性	S固态	废试剂瓶、沾染物	其他	30	0.37713
2	废碱液	900-399-35	腐蚀性,毒性	L液态	氢氧化钠等	其他	3	0.0775
3	废弃化学品	900-999-49	腐蚀性,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无机及有机化学物	其他	4	0.0759
4	废酸液	900-300-34	腐蚀性,毒性	L液态	硫酸等	其他	15	0.4600
5	有机废液	900-402-06	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甲苯、丙酮等	其他	30	0.38817
6	其他无机废液	900-047-49	腐蚀性,反应性,毒性,易燃性	L液态	无机类化合物	其他	10	0.2247
第二部分 危险废物运输信息 (由承运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德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营运证件号：610400001469			
单位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联系电话：15592173809			
驾驶员：杨根利					联系电话：18691086889			
运输工具：汽车					牌号：陕DB0376			
运输起点：西安市市辖区神舟七路166号					实际起运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1时30分16秒			
经由地：西安到礼泉					车辆所有人：陕西德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终点：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礼泉县西张堡镇					实际到达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4时11分55秒			
第三部分 危险废物接受信息 (由接受人填写)								
单位名称 (公章)：陕西新天地固体废物综合处置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HW6104250008			
单位地址：咸阳市礼泉县西张堡镇礼泉县西张堡镇								
经办人：王金博			联系电话：18628568726		接受时间：2023年10月24日 16时43分15秒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接受人处理意见	拟利用处置方式	接受量 (吨)		
1	沾染废物	900-041-49	无	接收	D16其他	0.37713		

第五联 接受地环保局

2	废碱液	900-399-35	无	接收	D9物理化学处理（如蒸发、干燥、中和、沉淀等），不包括填埋或焚烧前的预处理	0.0775
3	废弃化学品	900-999-49	无	接收	D10焚烧	0.0759
4	废酸液	900-300-34	无	接收	D9物理化学处理（如蒸发、干燥、中和、沉淀等），不包括填埋或焚烧前的预处理	0.4600
5	有机废液	900-402-06	无	接收	D10焚烧	0.38817
6	其他无机废液	900-047-49	无	接收	D10焚烧	0.2247

危险废物编号及名称：HW06 900-402-06 废液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芳香酸甲酯项目部

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产生环节)

2023 年度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危废名称：废液 危废编号：HU06 900402-06 产废单位：青岛聚平新材料项目部 记录表编号：1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 (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经办人	废物运送到部经办人	
1	2023.5.9	14:20	1.2	412	25L塑料桶	1	张立志							
	2023.5.15	16:50	0.3	412	25L塑料桶	1	许明珠							
	2023.5.17	11:20	0.6	412	25L塑料桶	1	张立志							
	2023.5.20	13:40	0.7	412	25L塑料桶	1	许明珠							
	2023.5.23	10:50	1.2	412	25L塑料桶	1	茹威							
	2023.5.23	16:10	1.5	412	25L塑料桶	1	许明珠							
	2023.5.24	11:10	1.4	412	25L塑料桶	1	高伟伟							
	2023.5.24	16:50	1.3	412	25L塑料桶	1	茹威							
	2023.5.25	11:20	1.6	412	25L塑料桶	1	许明珠							
	2023.5.25	15:50	1.1	412	25L塑料桶	1	高伟伟							
	2023.5.26	11:00	1.2	412	25L塑料桶	1	茹威							
	2023.5.26	16:00	1.5	412	25L塑料桶	1	许明珠							
	2023.5.29	11:20	1.3	412	25L塑料桶	1	茹威							
	2023.5.29	15:30	1.4	412	25L塑料桶	1	许明珠							
	本页合计									16.3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危废名称: 废液 危废编号: HU06 900-602-06 产废单位: 记录表编号: 2
 2023.5.30 11:00 2023.5.30 16:10 2023.5.31 10:40 2023.5.31 15:50 2023.6.1 11:20 2023.6.1 16:00 2023.6.2 11:10 2023.6.2 16:20 2023.6.5 11:20 2023.6.5 16:30 2023.6.6 10:50 2023.6.6 16:40 2023.6.7 11:00 2023.6.7 16:00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 (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废物运送到 门经办人
	2023.5.30	11:00	1.1	412	25L 塑料桶	2	许明志、 茹威						
	2023.5.30	16:10	1.6	412	25L 塑料桶	2	许明志						
	2023.5.31	10:40	1.2	412	25L 塑料桶	2	高伟伟						
	2023.5.31	15:50	1.5	412	25L 塑料桶	2	茹威						
	2023.6.1	11:20	1.3	412	25L 塑料桶	2	许明志、 茹威						
	2023.6.1	16:00	1.4	412	25L 塑料桶	2	茹威						
	2023.6.2	11:10	1.5	412	25L 塑料桶	2	茹威						
	2023.6.2	16:20	1.1	412	25L 塑料桶	2	许明志						
	2023.6.5	11:20	1.3	412	25L 塑料桶	2	高伟伟						
	2023.6.5	16:30	1.4	412	25L 塑料桶	2	茹威						
	2023.6.6	10:50	1.2	412	25L 塑料桶	2	许明志						
	2023.6.6	16:40	1.5	412	25L 塑料桶	2	茹威						
	2023.6.7	11:00	1.1	412	25L 塑料桶	2	许明志						
	2023.6.7	16:00	1.3	412	25L 塑料桶	2	茹威						
	2023.6.7	16:00	1.3	412	25L 塑料桶	2	许明志	2023.6.8	9:30	34.8	外送处理	高伟伟	王琳琳
	本页合计		18.5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危废名称: 废液 危废编号: Hw06 900-102-06 产废单位: HW06 记录表编号: 3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 (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废物运送到 门经办人
1	2023.6.9	14:15	3.2	412	76L塑料桶	1	徐松桥						
2	2023.6.12	10:29	2.0	412	76L塑料桶	1	徐松桥						
3	2023.6.13	17:20	1.5	412	76L塑料桶	1	高伟伟						
4	2023.6.19	16:50	0.5	412	76L塑料桶	1	高伟伟						
5	2023.6.25	16:30	0.7	412	76L塑料桶	1	徐松桥						
6	2023.7.5	16:47	0.9	412	76L塑料桶	1	徐松桥						
7	2023.7.12	16:55	2.9	412	76L塑料桶	1	徐松桥						
8	2023.7.20	17:08	3.3	412	76L塑料桶	1	高伟伟	2023.7.21	9:30	15	外运处理	高伟伟	王娇迪
9	2023.7.21	10:49	1.6	5#412	25L塑料桶	1	许明杰						
10	2023.7.24	16:44	2.4	5#412	25L塑料桶	1	高伟伟						
11	2023.7.24	11:01	2.1	5#412	25L塑料桶	1	张林						
12	2023.7.24	16:57	1.9	5#412	25L塑料桶	1	张志军						
13	2023.7.25	10:35	1.7	5#412	25L塑料桶	1	许明杰						
14	2023.7.25	16:45	2.3	5#412	25L塑料桶	1	张志军						
本页合计										27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危废名称: 废液 危废编号: HW06 900-302-06 产废单位: 记录表编号: 4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 (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废物运送到 门经办人
1	2023.7.26	10:09	1.3	5#112	25L塑料桶	2	许丽杰						
2	2023.7.26	16:41	2.0	5#112	25L塑料桶	2	李蔚						
3	2023.7.27	9:58	1.7	5#112	25L塑料桶	2	徐桥						
4	2023.7.27	17:09	2.2	5#112	76L塑料桶	1	许丽杰						
5	2023.7.28	11:08	1.0	5#112	76L塑料桶	1	李蔚						
6	2023.7.28	16:09	1.3	5#112	76L塑料桶	1	李蔚						
7	2023.7.31	11:01	1.5	5#112	76L塑料桶	1	许丽杰						
8	2023.7.31	16:11	2.7	5#112	76L塑料桶	1	张志强						
9	2023.8.1	12:00	0.9	5#112	76L塑料桶	1	张志强						
10	2023.8.1	17:09	1.3	5#112	76L塑料桶	1	李蔚						
11	2023.8.2	10:25	1.6	5#112	76L塑料桶	1	张志强						
12	2023.8.2	16:30	1.4	5#112	76L塑料桶	1	许丽杰						
13	2023.8.3	10:07	1.9	5#112	76L塑料桶	1	李蔚						
14	2023.8.3	16:07	2.3	5#112	76L塑料桶	1	许丽杰						
本页合计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危废名称: 废漆渣 危废编号: HW06 900-402-06 产废单位: 记录表编号: 5
废渣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 (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废物运送到 门经办人
1	2023.8.10	09:58	1.9	5#12	25L塑料桶	1	许阳杰						
2	2023.8.10	16:27	2.2	5#12	25L塑料桶	1	徐桥桥						
3	2023.8.7	09:59	2.5	5#12	25L塑料桶	1	徐桥桥						
4	2023.8.7	14:25	1.6	5#12	25L塑料桶	1	茹杰						
5	2023.8.7	17:50	2.7	5#12	25L塑料桶	1	许阳杰						
6	2023.8.8	11:23	2.2	5#12	25L塑料桶	1	李双双						
7	2023.8.8	16:07	1.8	5#12	25L塑料桶	2	李双双						
8	2023.8.9	11:07	1.9	5#12	25L塑料桶	2	张志军						
9	2023.8.9	16:57	2.0	5#12	25L塑料桶	2	张志军						
10	2023.8.10	10:09	2.2	5#12	25L塑料桶	2	徐桥桥						
11	2023.8.10	15:23	1.5	5#12	6L塑料桶	1	茹杰						
12	2023.8.11	11:20	1.1	5#12	7.6L塑料桶	1	茹杰						
13	2023.8.11	16:30	12.3	5#12	7.6L塑料桶	1	许阳杰	2023.8.10	09:40	7.0kg	SP送理	许阳杰	
本页合计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危废名称: 废液

危废编号: HW06 900-902-06 产废单位:

记录表编号: 6

序号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废物产生部门经办人	废物运送部门经办人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 (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门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Kg)
1	2023.8.15	9:30	2.0	412	25L 塑料桶	2	葛伟伟					
2	2023.8.21	14:30	2.5	412	25L 塑料桶	2	葛伟伟					
3	2023.8.24	16:00	3.0	412	25L 塑料桶	2	葛伟伟					
4	2023.9.1	11:20	1.2	412	25L 塑料桶	2	张志东					
5	2023.9.5	14:10	2.5	412	25L 塑料桶	2	张志东					
6	2023.9.7	16:50	3.4	412	25L 塑料桶	2	张志东					
7	2023.9.11	17:00	5.2	412	25L 塑料桶	2	张志东					
8	2023.9.13	11:15	4.1	412	25L 塑料桶	2	张志东					
9	2023.9.15	16:30	1.5	412	25L 塑料桶	2	茹威					
10	2023.9.19	16:05	2.6	412	25L 塑料桶	2	茹威					
11	2023.9.22	15:55	3.2	412	25L 塑料桶	2	茹威					
12	2023.9.27	16:10	2.5	412	25L 塑料桶	2	茹威					
13	2023.10.9	15:30	0.6	412	25L 塑料桶	2	茹威					
14	2023.10.13	16:15	0.7	412	25L 塑料桶	2	茹威	10.14	6:00	3.5	外送处理	葛伟伟
本页合计			35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记录表编号:

产废单位:

危废编号:

危废名称: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 (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 门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 门经办人	废物运送到 门经办人
15	2023.10.19	10:29	0.8	412	25L塑料桶	1	许昕杰						
2	2023.10.20	11:08	0.9	412	25L塑料桶	1	李雪雪						
3	2023.10.23	16:35	1.0	412	25L塑料桶	1	张志东						
4	2023.10.26	11:09	0.9	412	25L塑料桶	1	许昕杰						
5	2023.10.27	17:01	1.0	412	25L塑料桶	1	张志东						
6	2023.10.29	10:09	0.5	412	25L塑料桶	1	张志东						
7	2023.10.31	11:35	0.7	412	25L塑料桶	1	李雪雪						
8	2023.11.1	12:01	0.6	412	25L塑料桶	1	李雪雪						
9	2023.11.2	16:37	0.9	412	25L塑料桶	1	许昕杰						
10	2023.11.3	11:09	1.1	412	25L塑料桶	1	李雪雪						
11	2023.11.6	10:26	0.7	412	25L塑料桶	1	李雪雪						
12	2023.11.10	15:37	0.6	412	25L塑料桶	1	张志东						
13	2023.11.10	16:09	0.9	412	25L塑料桶	1	许昕杰						
14	2023.11.11	15:21	0.7	412	25L塑料桶	1	张志东	11.23	10:00	1.3	白送处理	张威	
本页合计										1.3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危废名称:

危废编号:

产废单位:

记录表编号: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 (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废物运送部 门经办人
1	2023.11.20	16:50	1.2	412	25L塑料桶	1	徐林松						
2	2023.11.22	16:50	1.1	412	25L塑料桶	2	徐林松						
3	2023.12.12	14:49	0.8	412	25L塑料桶	2	徐林松						
4	2023.12.14	15:27	0.1	412	25L塑料桶	2	徐林松						
5	2023.12.16	16:40	0.2	412	25L塑料桶	2	徐林松						
6	2023.12.11	16:49	0.3	412	25L塑料桶	2	徐林松						
7	2023.12.12	14:03	0.2	412	25L塑料桶	2	徐林松						
8	2023.12.18	14:01	0.9	412	25L塑料桶	2	徐林松						
9	2023.12.20	14:32	0.3	412	25L塑料桶	2	徐林松						
10	2023.12.22	14:50	0.7	412	25L塑料桶	2	徐林松						
11	2023.12.22	13:20	0.3	412	25L塑料桶	2	徐林松						
12	2023.12.26	14:50	0.2	412	25L塑料桶	2	李智勇						
13	2023.12.27	16:55	2.4	412	25L塑料桶	2	李智勇						
14	2023.12.29	17:22	4.9	412	25L塑料桶	2	李智勇	2024.1.5	10:00	1.3	外送处理	李智勇	姜
本页合计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编号及名称: HW49 900-041-49 废固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芳香酸甲酯项目部

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产生环节)

2023 年度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危废名称: 废固

危废编号: HW49 900-041-49

产废单位: 青岛敬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记录表编号: /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 (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废物运送到 门经办人
1	2023.4.11	10:25	0.5	411	76L塑料桶	1	张立志						
2	2023.4.14	11:10	0.3	411	76L塑料桶	1	许明杰						
3	2023.4.20	16:20	0.6	411	76L塑料桶	1	张立志						
4	2023.4.26	13:25	1.1	411	76L塑料桶	1	张立志						
5	2023.5.5	10:50	0.9	411	76L塑料桶	1	许明杰						
6	2023.5.11	14:15	1.4	411	76L塑料桶	1	张立志						
7	2023.5.19	15:50	0.7	411	76L塑料桶	1	高伟伟						
8	2023.5.22	9:58	1.3	411	76L塑料桶	1	许明杰						
9	2023.5.23	10:07	0.8	411	76L塑料桶	2	张立志						
10	2023.5.23	16:45	0.7	411	76L塑料桶	2	许明杰						
11	2023.5.24	11:07	0.6	411	76L塑料桶	2	高伟伟						
12	2023.5.24	13:29	0.9	411	76L塑料桶	2	张立志						
13	2023.5.25	15:07	0.9	411	76L塑料桶	2	许明杰						
14	2023.5.25	16:45	0.8	411	76L塑料桶	2	高伟伟						
本页合计								本页合计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危废名称: 废固

危废编号: HW49 900-041-49 产废单位:

记录表编号: 2

序号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 (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经办人	废物运送到门经办人
1	2023.5.26	9:30	0.5	411 76L塑料桶	76L塑料桶	2	许明玉						
2	2023.5.26	16:27	0.7	411 76L塑料桶	76L塑料桶	2	茹威						
3	2023.5.29	10:27	0.6	411 76L塑料桶	76L塑料桶	2	高伟伟						
4	2023.5.29	13:25	0.7	411 76L塑料桶	76L塑料桶	2	许明玉						
5	2023.5.30	10:07	0.8	411 76L塑料桶	76L塑料桶	2	茹威						
6	2023.5.30	15:09	0.9	411 76L塑料桶	76L塑料桶	3	高伟伟						
7	2023.5.31	11:20	0.5	411 76L塑料桶	76L塑料桶	3	茹威						
8	2023.5.31	16:60	0.9	411 76L塑料桶	76L塑料桶	3	茹威						
9	2023.6.1	11:07	0.8	411 76L塑料桶	76L塑料桶	3	许明玉						
10	2023.6.1	16:25	1.1	411 76L塑料桶	76L塑料桶	3	茹威						
11	2023.6.2	13:07	0.8	411 76L塑料桶	76L塑料桶	3	茹威						
12	2023.6.2	16:58	0.9	411 76L塑料桶	76L塑料桶	3	许明玉						
13	2023.6.5	19:20	0.8	411 76L塑料桶	76L塑料桶	3	茹威						
14	2023.6.6	16:40	0.9	411 76L塑料桶	76L塑料桶	3	高伟伟	2023.6.6	9:30	22.3	外送处理	高伟伟	王明迪
本页合计			10.8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危废名称: 废渣

危废编号: HW09 200-01-49 产废单位:

记录表编号: }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 (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废物运送到 门经办人
1	2023.6.13	11:20	1.5	411	76L 塑料桶	2	张志远						
2	2023.6.15	16:30	1	411	76L 塑料桶	2	徐标新						
3	2023.6.19	10:50	2.5	411	76L 塑料桶	2	徐标新						
4	2023.6.25	10:46	1	411	76L 塑料桶	2	张志远						
5	2023.7.12	17:10	0.5	411	76L 塑料桶	2	徐标新						
6	2023.7.20	16:50	1.5	411	76L 塑料桶	2	张志远	2023.7.21	9:30	8	外委处理	高伟伟	王睿迪
7	2023.7.21	10:30	1.0	411	76L 塑料桶	1	许丽杰						
8	2023.7.21	16:57	0.8	411	76L 塑料桶	1	许丽杰						
9	2023.7.24	09:07	1.1	411	76L 塑料桶	1	许丽杰						
10	2023.7.24	11:25	1.2	411	76L 塑料桶	1	张兵						
11	2023.7.25	10:27	1.3	411	76L 塑料桶	1	张兵						
12	2023.7.25	16:30	0.9	411	76L 塑料桶	1	李雷雷						
13	2023.7.26	11:09	1.2	411	76L 塑料桶	1	李雷雷						
14	2023.7.26	16:07	0.7	411	76L 塑料桶	1	高伟伟						
本页合计										16.2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危废名称: 废固 危废编号: HW49 900-041-49 产废单位: 记录表编号: 5
 2023.7.27 10:57 2023.7.27 15:29 2023.7.28 11:09 2023.7.28 16:43 2023.7.31 11:25 2023.7.31 17:09 2023.8.1 10:59 2023.8.1 17:01 2023.8.2 10:27 2023.8.2 16:41 2023.8.3 10:28 2023.8.3 16:47 2023.8.4 11:20 2023.8.4 17:09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 (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经办人	废物运送部经办人
1	2023.7.27	10:57	1.0	411	76L塑料桶	1	许研志						
2	2023.7.27	15:29	1.3	411	76L塑料桶	1	张如威						
3	2023.7.28	11:09	0.9	411	76L塑料桶	2	张志东						
4	2023.7.28	16:43	1.5	411	76L塑料桶	2	徐桥桥						
5	2023.7.31	11:25	1.6	411	76L塑料桶	2	张如威						
6	2023.7.31	17:09	0.7	411	76L塑料桶	2	徐桥桥						
7	2023.8.1	10:59	1.4	411	76L塑料桶	2	许研志						
8	2023.8.1	17:01	0.9	411	76L塑料桶	2	徐桥桥						
9	2023.8.2	10:27	1.7	411	76L塑料桶	2	张如威						
10	2023.8.2	16:41	1.8	411	76L塑料桶	2	高伟伟						
11	2023.8.3	10:28	1.2	411	76L塑料桶	2	张志东						
12	2023.8.3	16:47	1.0	411	76L塑料桶	2	高伟伟						
13	2023.8.4	11:20	1.3	411	76L塑料桶	3	张志东						
14	2023.8.4	17:09	1.4	411	76L塑料桶	3	许研志						
本页合计										17.7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危废名称: 总固 危废编号: HW69 900-001-19 产废单位: _____ 记录表编号: 5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 (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经办人	废物运送到部门经办人
1	2023.8.7	11:07	0.7	411	76L 塑料桶	3	许丽杰						
2	2023.8.7	16:36	1.2	411	76L 塑料桶	3	张立志						
3	2023.8.8	10:25	0.8	411	76L 塑料桶	3	孙成						
4	2023.8.8	16:47	1.1	411	76L 塑料桶	3	李瑞						
5	2023.8.9	10:27	1.2	411	76L 塑料桶	3	张立志						
6	2023.8.9	16:59	1.3	411	76L 塑料桶	3	许丽杰						
7	2023.8.10	10:07	0.8	411	76L 塑料桶	3	徐桥						
8	2023.8.10	16:07	1.6	411	76L 塑料桶	3	张立志						
9	2023.8.11	11:25	1.2	411	76L 塑料桶	4	孙成						
10	2023.8.11	16:35	9.0	411	76L 塑料桶	4	许丽杰	2023.8.11	09:40	45kg	外送处理	许丽杰	
11	2023.8.14	11:00	2.7	411	76L 塑料桶	4	孙成						
12	2023.8.16	13:30	3.0	411	76L 塑料桶	4	孙成						
13	2023.8.17	14:20	4.5	411	76L 塑料桶	4	孙成						
14	2023.8.21	15:30	4.1	411	76L 塑料桶	4	孙成						
本页合计										143			
本页合计										143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危废名称：废渣 危废编号：Hw49900-041-49 产废单位： 记录表编号：6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 (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经办人	废物运送部经办人
1	2023.9.1	9:30	3.0	411	76L塑料桶	4	张忠东						
2	2023.9.5	10:00	3.2	411	76L塑料桶	4	张忠东						
3	2023.9.7	14:20	0.8	411	76L塑料桶	4	张忠东						
4	2023.9.11	15:00	5.4	411	76L塑料桶	4	张忠东						
5	2023.9.13	9:40	6.0	411	76L塑料桶	4	张忠东	2023.6.24	16:00	3.0	外送处理	高伟伟	王玲
6	2023.9.20	16:00	3.0	411	76L塑料桶	2	高伟伟						
7	2023.9.23	15:30	3.0	411	76L塑料桶	2	高伟伟						
8	2023.10.9	15:30	1.0	411	76L塑料桶	2	高伟伟						
9	2023.10.17	9:30	0.8	411	76L塑料桶	2	高伟伟						
10	2023.10.16	11:10	2.0	411	76L塑料桶	2	高伟伟						
11	2023.10.17	13:30	1.8	411	76L塑料桶	4	高伟伟						
12	2023.11.30	10:10	2.5	411	76L塑料桶	4	李智荣						
13	2023.11.1	15:20	0.6	411	76L塑料桶	4	李智荣						
14	2023.11.3	14:30	1.2	411	76L塑料桶	4	李智荣						
本页合计			32.3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危废名称:

危废编号:

产废单位:

记录表编号:

序号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 (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废物运送部 经办人
1	2023.11.7	15:40	0.8	411	76L 塑料桶	4	徐松桥						
2	2023.11.16	14:25	1.5	411	76L 塑料桶	4	茹威						
3	2023.11.14	15:25	0.9	411	76L 塑料桶	4	徐松桥						
4	2023.11.15	16:30	1.1	411	76L 塑料桶	4	李智勇						
5	2023.11.17	14:48	1.5	411	76L 塑料桶	4	李智勇						
6	2023.11.20	16:10	0.6	411	76L 塑料桶	4	茹威						
7	2023.11.21	15:40	0.7	411	76L 塑料桶	4	李智勇						
8	2023.11.22	16:30	1.4	411	76L 塑料桶	4	徐松桥						
9	2023.12.1	16:30	0.3	411	76L 塑料桶	4	徐松桥						
10	2023.12.4	16:20	0.2	411	76L 塑料桶	4	徐松桥						
11	2023.12.6	16:20	0.5	411	76L 塑料桶	4	徐松桥						
12	2023.12.8	15:30	0.2	411	76L 塑料桶	4	徐松桥						
13	2023.12.9	15:30	0.4	411	76L 塑料桶	4	徐松桥						
14	2023.12.14	16:30	0.5	411	76L 塑料桶	4	徐松桥						
本页合计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编号:

产废单位:

记录表编号:

产 生 情 况										转 移 情 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 (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 经办人	废物运送部 经办人
1	2023.12.19	16:55	0.2	411	76L塑料桶	1	李常智						
2	2023.12.27	16:50	0.1	411	76L塑料桶	1	李常智	2024.15	10:00	10	外送处理	李常智	文娟
本页合计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编号及名称： 900-041-49 沾染废物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高性能聚结元件关键材料开发及应用研究
危险废物管理台账（产生环节）

2023 年度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2023.7.

危废名称: 沾染废物

危废编号: 900-041-49

产废单位: 化工所

记录表编号: ~~2023.7.~~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门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门经办人	废物运送部门经办人	
1	7.4	16:30	0.6	408.3#塑料箱	塑料76L	1	郭骥	} 2023.7.21 10:40			基础部交至危废公司集中处理			
2	7.6	16:25	0.8	408.3#塑料箱	塑料76L	1	郭骥			2.2			郭骥	王培迪
3	7.11	16:30	0.2	408.3#塑料箱	塑料76L	1	郭骥							
4	7.19	16:30	0.6	408.3#塑料箱	塑料76L	1	郭骥							
本页合计			2.2					本页合计		2.2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2023.8

危废名称：沾染废物

危废编号：900-041-49

产废单位：化工所

记录表编号：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门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门经办人	废物运送部门经办人
1	8.2	16:10	0.8	408 3#塑料箱	塑料 76L	1	郭骥	} 2023.8.14	10:00	2.8	基础部交至危废公司集中处理	郭骥	王睿迪
2	8.16	16:15	0.6	408 3#塑料箱	塑料 76L	1	郭骥						
3	8.28	16:10	1.4	408 3#塑料箱	塑料 76L	1	郭骥						
本页合计			2.8					本页合计		2.8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2023.9

危废名称: 沾染废物

危废编号: 900-041-49

产废单位: 化工所

记录表编号: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门 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门经办人	废物运送部门经办人
1	9.1	15:00	0.6	408 3#塑料桶	塑料 76L	1	郭骥	} 2023.9.15	9:40	4.6	基础部交至危废公司集中处理	郭骥	王明志
2	9.5	15:30	1.5	408 3#塑料桶	塑料 76L	1	郭骥						
3	9.7	15:15	1.0	408 3#塑料桶	塑料 76L	1	郭骥						
4	9.12	15:40	1.5	408 3#塑料桶	塑料 76L	1	郭骥						
本页合计			4.6					本页合计			4.6		

附件 7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2023.10

危废名称: 沾染废物

危废编号: 900-041-49

产废单位: 化工所

记录表编号: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门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门经办人	废物运送部门经办人
1	10.8	15:20	0.6	408 3#塑料桶	塑料 7L	1	郭骥	2023.10.24	10:06	1.5	基础部交至危废公司集中处理	郭骥	王岩迪
2	10.12	15:30	0.6	408 3#塑料桶	塑料 7L	1	郭骥						
3	10.16	16:00	0.3	408 3#塑料桶	塑料 7L	1	郭骥						
本页合计			1.5					本页合计		1.5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2023.11

危废名称：沾染废物

危废编号：900-041-49

产废单位：化工所

记录表编号：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门 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门 经办人	废物运送部门 经办人			
1	11.3	16:00	0.8	408 3#	塑料箱 塑料 76L	1	郭骥	} 2023.11.5	10:30	2.5	基础部交至危废公司集中处理	郭骥				
2	11.9	16:20	0.5	408 3#	塑料箱 塑料 76L	1	郭骥									
3	11.15	16:30	1.2	408 3#	塑料箱 塑料 76L	1	郭骥									
本页合计			2.5					本页合计		2.5						

危险废物产生台帐 2023.12

危废名称：沾染废物

危废编号：900-041-49

产废单位：化工所

记录表编号：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序号	产生日期	产生时间	数量(Kg)	存放地点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门 经办人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Kg)	去向	废物产生部门 经办人	废物运送部门 经办人
1	12.4	16:00	0.6	408 3#塑料桶	塑料 76L	1	郭璞				基础部交至危		
2	12.18	16:15	0.4	408 3#塑料桶	塑料 76L	1	郭璞	2023.1.5	16:30	1	废公司集中处理	郭璞	文丹
本页合计			1					本页合计		1			



172712050267

有效期至2023年03月10日



监 测 报 告

正为监（综）字〔2022〕第0604号

项目名称：陕煤研究院总部基地2022年监测（第二季度）

委托单位：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日期：2022年06月13日



陕西正为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Shaanxi Zhengwei Environmental Testing CO.,LTD



说 明

1、本报告可用于陕西正为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出示水和废水（包括大气降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噪声和振动、土壤和水系沉积物、固体废物、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公共场所卫生、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油气回收、天然气等项目的监测（检测）分析结果。

2、报告无检测单位盖章，无骑缝章，无室主任、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3、本报告中监（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所采集或送检样品负责，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和提供的相关信息真实性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本次检测结果仅对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4、如被测单位对报告数据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若邮寄可依邮戳为准），向出具报告单位提出书面要求，陈述有关疑点及申诉理由。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5、报告未经我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完整复制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除外）。

6、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本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责任。

电话：（029）86196849

传真：（029）86196849

邮编：710018

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态产业园草滩
十路 1288 号云计算服务产业基地 B3 号楼

监测报告

正为监(综)字(2022)第0604号

第1页共3页

被测单位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地址	西安市航天基地神舟七路166号	监测目的	委托性监测
联系人	汪彩彩	联系电话	185 0297 5666
采样日期	2022年06月07日	分析日期	2022年06月08日
采样人员	杜巍、党鹏伟、贺文超、宋权全	分析人员	杨潇、邢星星、许璇
样品描述	废水: 见附件 噪声: /		
监测项目	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监测点位及频次	废水: 在生活污水进、出口, 实验室污水进、出口各布设1个监测点位, 共布设4个监测点位(具体监测项目详见监测结果), 每天监测3次, 共监测1天; 噪声: 在厂界南、西、北各布设1个监测点位, 共布设3个监测点位(详见监测点位示意图); 每天昼间监测1次, 共监测1天。		
采样依据	废水: HJ 91.1-2019《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参考限值	废水: GB 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4三级标准; GB/T 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1B级; 噪声: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1中2类。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来源及仪器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及来源	监测分析仪器、编号及 检定/校准有效日期	检出限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HCA-102 标准 COD 消解器 ZWJC-YQ-186 (非计量) KHCO _D -12 标准 COD 消解器 ZWJC-YQ-261 (非计量) KHCO _D -100 型 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 ZWJC-YQ-034 (非计量)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VIS-7220N 可见分光光度计 ZWJC-YQ-004 (2022.08.27)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VIS-7220N 可见分光光度计 ZWJC-YQ-004 (2022.08.27) LS-50H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ZWJC-YQ-408 (2023.03.16)	0.01mg/L

监测报告

正为监（综）字〔2022〕第0604号

第3页共3页

噪声监测				
监测仪器、型号及检定/校准有效日期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ZWJC-YQ-106 (2022.09.02) PLC-16025 便携式风速风向仪 ZWJC-YQ-401 (2023.02.28)	校准仪器、型号及检定/校准有效日期	AWA6022A 声校准器 ZWJC-YQ-234 (2022.07.22)	
仪器校准值				单位: dB
监测日期	昼 间			
06月07日	测量前	93.8	测量后	93.8
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06月07日 昼间 ($L_{Aeq,T}$)		
1#	厂界南侧	57		
2#	厂界西侧	53		
3#	厂界北侧	55		
限值		60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多云, 风速: 1.1m/s		
现场情况	监测期间, 企业昼间正常生产, 夜间不生产; 项目东厂界与在建工地相邻, 故不布设监测点位。			
结论	监测期间,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生活污水出口监测项目化学需氧量的监测结果符合 GB 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4三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要求, 氨氮、总氮、总磷的监测结果均符合 GB/T 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1B级限值的要求; 实验室污水出口不做评价; 2、厂界南、西、北昼间噪声的监测结果均符合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1中2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备注	1、本监测方案及参考限值来源均由委托方提供; 2、监测结果仅适用于本次所采集样品。			
以下空白				

编制人: 刘俊伟

室主任:

肖娟

审核人:

孙燕子

签发人:

孙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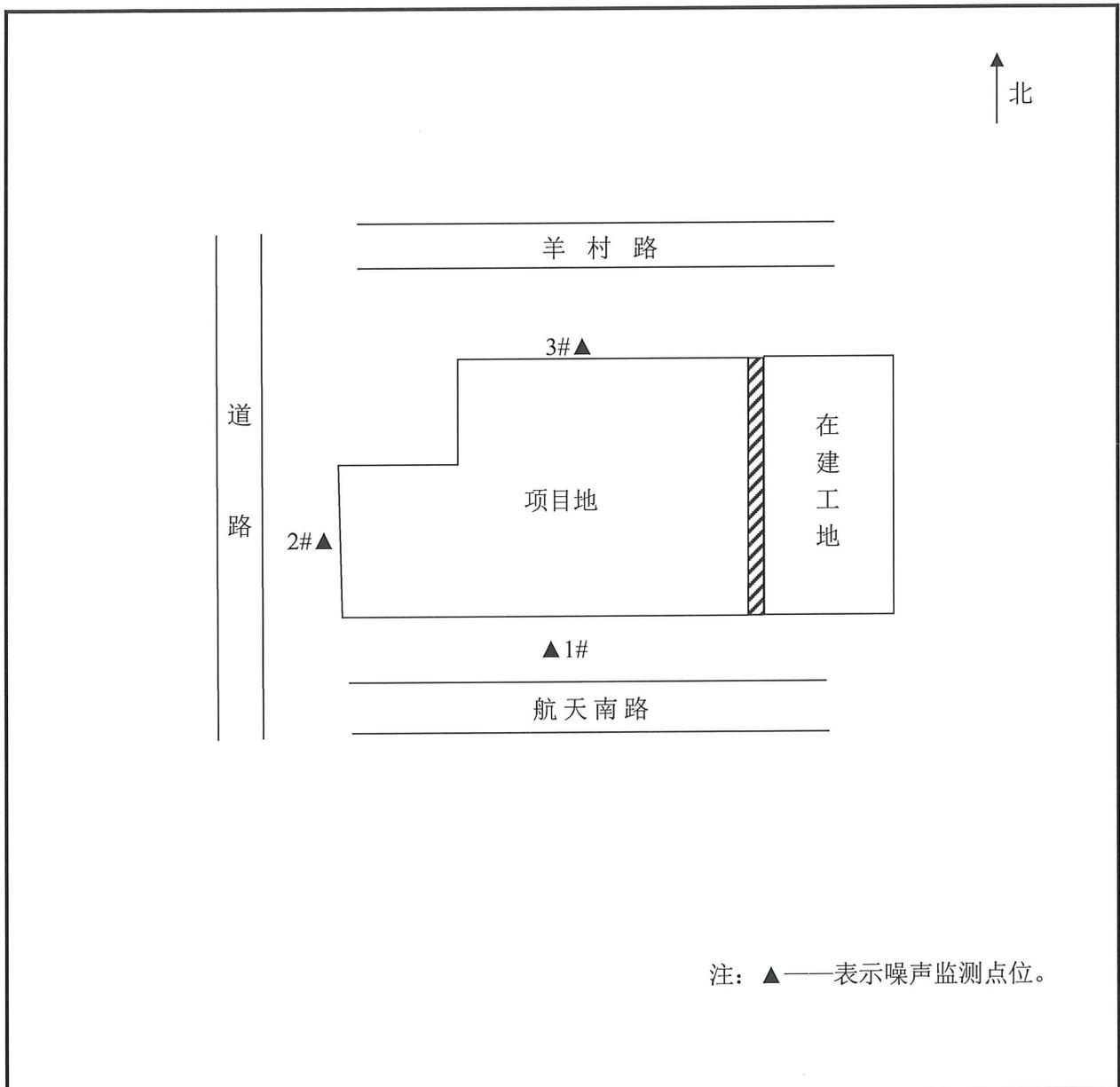
签发日期: 2022年6月13日

附件 1:

表 1 废水样品描述

监测点位	样品描述
生活污水进口	深灰色、味明显、无油、浑浊
生活污水出口	浅灰色、味微弱、无油、微油
实验室污水进口	浅灰色、味明显、无油、浑浊
实验室污水出口	灰色、味微弱、无油、微油

图 1 监测点位示意图





232712050020
有效期至2029年03月05日

副本

监 测 报 告

正为监（声）字〔2023〕第0629号

项目名称：陕煤研究院总部基地2023年监测（第二季度）

委托单位：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日期：2023年06月19日



陕西正为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Shaanxi Zhengwei Environmental Testing CO.,LTD



声 明

1、本报告可用于陕西正为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出示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室内空气、噪声、振动、土壤和水系沉积物、固体废物、生物、公共场所卫生、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医疗机构消毒、消毒效果评价、油气回收、中小学教室采光和照明卫生、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检验、电磁辐射、电离辐射、工业场所辐射防护检测、天然气等类别项目的监（检）测分析结果。

2、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资质认定标志章无效。无骑缝章，无校核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3、本报告中监（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所采集或送检样品负责，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和提供的相关信息真实性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本次监（检）测结果仅对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4、监（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结果用检出限值后加“ND”或“L”表示，“ND”或“L”表示未检出；

5、本报告中监（检）测内容、分析方法及评价标准依据均由委托方提供，如委托方（被测单位）对报告数据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若邮寄可依邮戳为准），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陈述有关疑点及申诉理由。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6、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完整复制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除外）。

7、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本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责任。

电话：（029）86196849

传真：（029）86196849

邮编：710018

地址：陕西省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态产业园草滩十路 1288 号 B3 号楼

监测报告

正为监（声）字（2023）第0629号

第1页共2页

被测单位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地址	西安市航天基地神舟七路166号	监测目的	委托性监测
联系人	汪彩彩	联系电话	185 0297 5666
噪声类别	$L_{Aeq,T}$	监测项目	厂界环境噪声
监测日期	2023年06月14日	监测人员	贺文超、孙钟康
监测点位及频次	在厂界四周各布设1个监测点位，共布设4个监测点位（详见监测点位示意图），每天昼间监测1次，监测1天。		
监测依据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参考限值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1中2类。		
噪声监测			
监测仪器、型号及检定/校准有效日期	PLC-16025 便携式风速风向仪 ZWJC-YQ-421 (2024.03.06)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ZWJC-YQ-016 (2023.09.06)	校准仪器、型号及检定/校准有效日期	AWA6221A 声校准器 ZWJC-YQ-018 (2023.12.14)
仪器校准值			单位：dB
监测日期	昼间		
06月14日	测量前	93.8	测量后 93.8
监测结果			单位：dB(A)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06月14日 昼间 ($L_{Aeq,T}$)	
1#	厂界东侧	55	
2#	厂界南侧	57	
3#	厂界西侧	52	
4#	厂界北侧	57	
限值		60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天气：晴，风速：1.3m/s	
现场情况		监测期间，企业昼间正常生产，夜间不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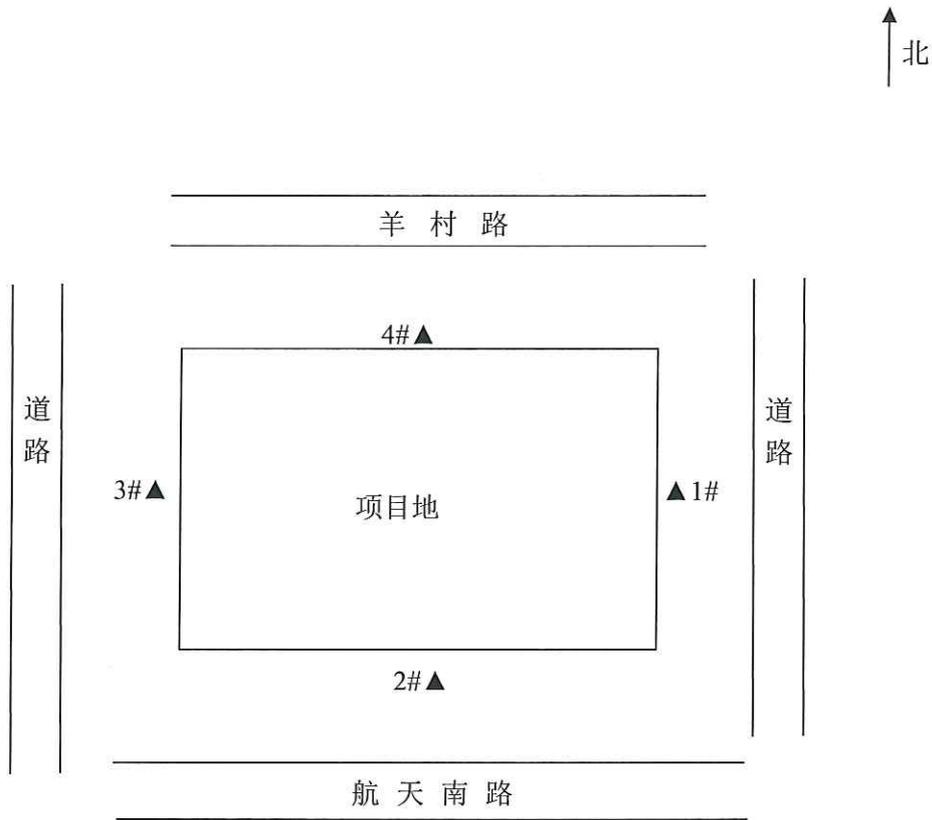
监测报告

正为监（声）字（2023）第0629号

第2页共2页

结论	监测期间，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厂界四周噪声的监测结果均符合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1中2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备注	报告中监测结果仅适用于本次监测。

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表示噪声监测点位

编制人：刘文林 校核人：蔡磊 审核人：王世才 签发人：肖伟
签发日期：2023年6月19日



232712050020
有效期至2029年03月05日



监 测 报 告

正为监（综）字〔2023〕第0358号

项目名称：陕煤研究院总部基地2023年监测（第一季度）

委托单位：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日期：2023年03月29日



陕西正为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Shaanxi Zhengwei Environmental Testing CO.,LTD



声 明

1、本报告可用于陕西正为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出示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室内空气、噪声、振动、土壤和水系沉积物、固体废物、生物、公共场所卫生、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医疗机构消毒、消毒效果评价、油气回收、中小学教室采光和照明卫生、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检验、电磁辐射、电离辐射、工业场所辐射防护检测、天然气等类别项目的监（检）测分析结果。

2、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资质认定标志章无效。无骑缝章，无校核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3、本报告中监（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所采集或送检样品负责，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和提供的相关信息真实性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本次监（检）测结果仅对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4、监（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结果用检出限值后加“ND”或“L”表示，“ND”或“L”表示未检出；

5、本报告中监（检）测内容、分析方法及评价标准依据均由委托方提供，如委托方（被测单位）对报告数据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若邮寄可依邮戳为准），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陈述有关疑点及申诉理由。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6、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完整复制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除外）。

7、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本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责任。

电话：（029）86196849

传真：（029）86196849

邮编：710018

地址：陕西省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态产业园草滩十路1288号B3号楼

监测报告

正为监(综)字(2023)第0358号

第1页共11页

被测单位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地址	西安市航天基地神舟七路166号	监测目的	委托性监测
联系人	汪彩彩	联系电话	185 0297 5666
采样日期	2023年03月22日	分析日期	2023年03月23日~24日
采样人员	史天祥、薛柳艳、李力、蔡垚	分析人员	魏丹阳、拓垚垚、邢星星、殷梦晗、顾文雪
样品描述	有组织废气：完好、适检； 饮食业油烟：完好、适检； 废 水：见附件； 噪 声：/。		
监测项目	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氯化氢、排气参数（排气温度、水分含量、排气流速、流量）； 饮食业油烟：饮食业油烟、排气参数（排气温度、水分含量、排气流速、流量）； 废 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pH值、悬浮物、动植物油类； 噪 声：厂界环境噪声。		
监测点位及频次	有组织废气：在2#楼顶酸洗塔DA005出口、2#楼顶DA002出口、3#楼顶DA002出口、4#楼顶DA001出口、4#楼顶DA005出口、5#楼顶DA002出口、5#楼顶DA006出口各布设1个监测断面，共布设7个监测断面（监测项目详见监测结果）；每天监测3次，监测1天； 饮食业油烟：在油烟废气排放出口布设1个监测断面，每天监测5次，监测1天； 废 水：在生活污水进、出口，实验室进、出水口各布设1个监测点位，共布设4个监测点位（具体监测项目详见监测结果），每天监测3次，共监测1天； 噪 声：在厂界四周各布设1个监测点位，共布设4个监测点位（详见监测点位示意图）；每天昼间监测1次，共监测1天。		
采样依据	有组织废气：HJ/T 397-2007《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饮食业油烟：GB 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废 水：HJ 91.1-2019《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噪 声：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参考限值	有组织废气：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 饮食业油烟：GB 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表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废 水：GB 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4三级标准； GB/T 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1B级； 噪 声：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1中2类。		
有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来源及仪器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及来源	监测分析仪器、编号及 检定/校准有效日期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VA-5010型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ZWJC-YQ-204、227（核查） GC-4000A气相色谱仪 ZWJC-YQ-380（2023.08.25）	0.07mg/m ³

监测报告

正为监(综)字(2023)第0358号

第11页共11页

仪器校准值				单位: dB
监测日期	昼间			
03月22日	测量前	93.8	测量后	93.8
监测结果				单位: dB(A)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03月22日 昼间 (L _{Aeq,T})		
1#	厂界东侧	54		
2#	厂界南侧	57		
3#	厂界西侧	53		
4#	厂界北侧	56		
限值		60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多云, 风速: 1.6m/s		
现场情况		监测期间, 企业昼间正常生产, 夜间不生产。		
结论	监测期间,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厂界四周噪声的监测结果均符合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1中2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备注	1、报告中监测结果仅适用于本次所采集样品; 2、pH值监测结果中括号内数值为样品测定时的温度; 3、因企业的排气筒高度处于20m~30m之间, 根据 GB 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7.3规定采用内插法计算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速率限值。			
以下空白				

编制人: 刘文佳

校核人: 郭丹丹

审核人: 李芝子

签发人: 肖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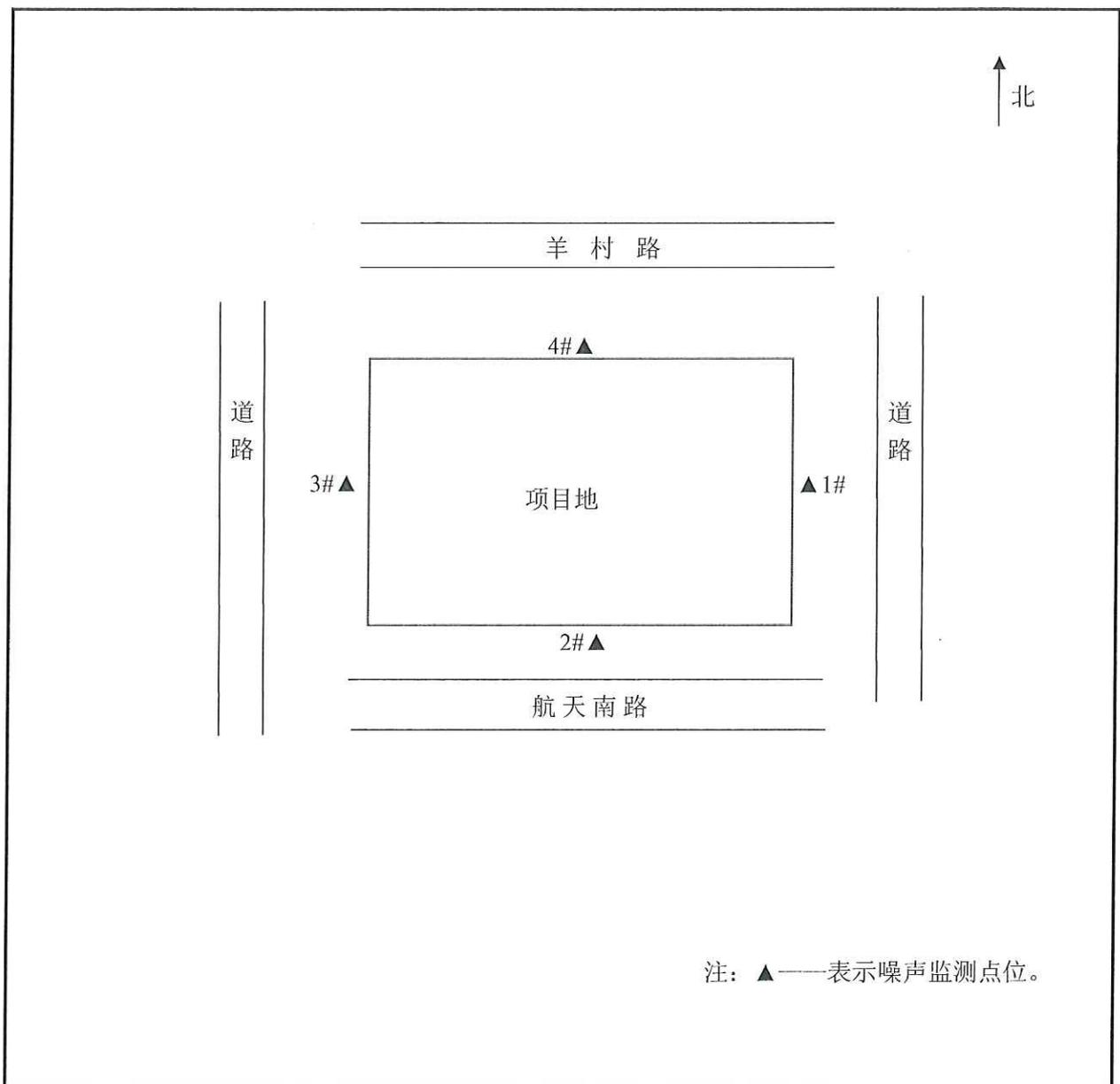
签发日期: 2023年3月29日

附件 1:

表 1 废水样品描述

监测点位	样品描述
生活污水进口	米色、无味、无油、微浊
生活污水出口	无色、无味、无油、微浊
实验室进水口	无色、无味、无油、微浊
实验室出水口	米色、无味、无油、微浊

图 1 监测点位示意图





副本

监 测 报 告

正为监（综）字〔2023〕第1205号

项目名称：陕煤研究院总部基地2023年监测（四季度）

委托单位：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22日



陕西正为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Shaanxi Zhengwei Environmental Testing CO.,LTD



声 明

1、本报告可用于陕西正为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出示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室内空气、噪声、振动、土壤和水系沉积物、固体废物、生物、公共场所卫生、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医疗机构消毒、消毒效果评价、油气回收、中小学教室采光和照明卫生、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检验、电磁辐射、电离辐射、工业场所辐射防护检测、天然气等类别项目的监（检）测分析结果。

2、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资质认定标志章无效。无骑缝章，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3、本报告中监（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所采集或送检样品负责，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和提供的相关信息真实性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本次监（检）测结果仅对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4、监（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结果用检出限值后加“ND”或“L”表示，“ND”或“L”表示未检出；监（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最低检测质量浓度时，结果用“<最低检测质量浓度”表示。

5、本报告中监（检）测内容、分析方法及评价标准依据均由委托方提供，如委托方（被测单位）对报告数据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若邮寄可依邮戳为准），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陈述有关疑点及申诉理由。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6、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完整复制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除外）。

7、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本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责任。

电话：（029）86196849

传真：（029）86196849

邮编：710018

地址：陕西省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

态产业园草滩十路 1288 号 B3 号楼

监测报告

正为监（综）字（2023）第 1205 号

第 1 页 共 3 页

被测单位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地址	西安市航天基地神舟七路 166 号	监测目的	委托性监测
联系人	汪彩彩	联系电话	185 0297 5666
采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分析日期	2023 年 12 月 19 日
采样人员	唐磊、张红瑞	分析人员	宋秋静、殷梦晗、张靖悦
样品描述	废 噪 水：见附件； 声：/。		
监测项目	废 噪 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声：厂界环境噪声。		
监测点位及频次	废 噪 水：在生活污水进、出口，实验室废水进、出口各布设 1 个监测点位，共布设 4 个监测点位（具体监测项目详见监测结果），每天监测 3 次，共监测 1 天； 声：在厂界四周各布设 1 个监测点位，共布设 4 个监测点位（详见监测点位示意图）；每天昼间监测 1 次，共监测 1 天。		
采样依据	废 噪 水：HJ 91.1-2019《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声：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参考限值	废 噪 水：GB 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标准； GB/T 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 1 B 级； 声：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 1 中 2 类。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来源及仪器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及来源	监测分析仪器、编号及 检定/校准有效日期	检出限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HCA-102 标准 COD 消解器 ZWJC-YQ-186（核查） KHCOD-12 标准 COD 消解器 ZWJC-YQ-261（核查） 25ml 酸式滴定管 ZWJC-YQ-510（2025.04.21）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VIS-7220N 可见分光光度计 ZWJC-YQ-004（2024.08.02）	0.025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 法 HJ 636-2012	UV-1601 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ZWJC-YQ-003（2024.08.02） XFH-50CA 电热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ZWJC-YQ-213（2024.07.27）	0.0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VIS-7220N 可见分光光度计 ZWJC-YQ-004（2024.08.02） LS-50H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ZWJC-YQ-408（2024.03.08）	0.01mg/L

监测报告

正为监(综)字(2023)第1205号

第3页共3页

结论	监测期间,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生活污水出口监测项目氨氮、总氮、总磷的监测结果均符合 GB/T 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1 B 级限值的要求,其余项目的监测结果均符合 GB 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4 三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要求;实验室废水出口监测项目不做评价。		
噪声监测			
监测仪器、型号及检定/校准有效日期	PLC-16025 便携式风速风向仪 ZWJC-YQ-563 (2024.04.16)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ZWJC-YQ-264 (2024.02.14)	校准仪器、型号及检定/校准有效日期	AWA6022A 声校准器 ZWJC-YQ-267 (2024.02.29)
仪器校准值			单位: dB
监测日期	昼 间		
12月18日	测量前	93.8	测量后 93.8
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12月18日 昼间 (L _{Aeq,T})	
4#	厂界东侧	56	
3#	厂界南侧	59	
2#	厂界西侧	59	
1#	厂界北侧	51	
限值		60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天气: 晴, 风速: 0.8m/s	
现场情况		监测期间,企业昼间正常生产,夜间不生产。	
结论		监测期间,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厂界四周噪声的监测结果均符合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1 中2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备注		报告中监测结果仅适用于本次所采集样品。	
以下空白			

编制人: 刘俊侠

审核人: 韩丹丹

批准人: 肖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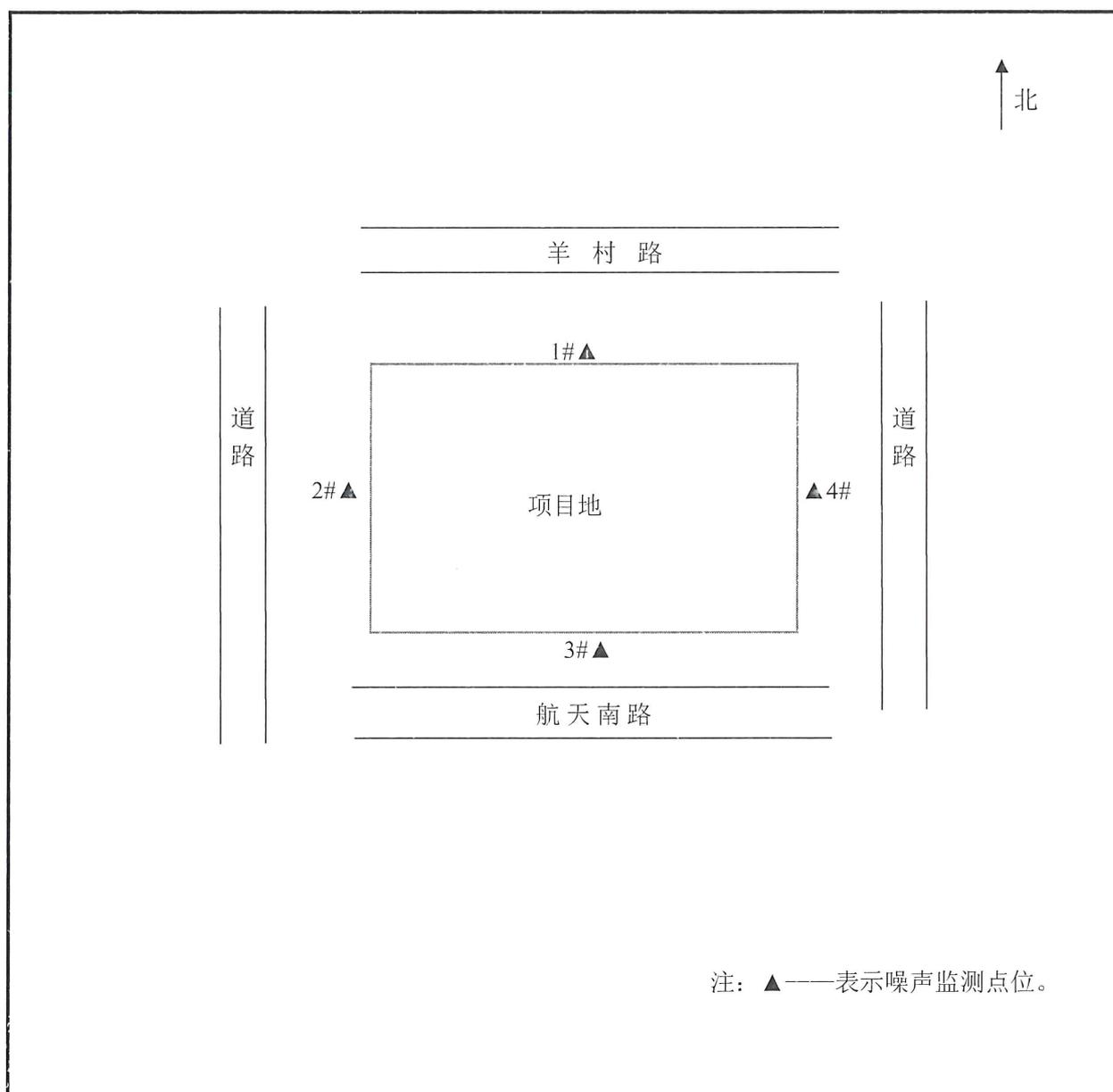
批准日期: 2023年12月22日

附件 1:

表 1 废水样品描述

监测点位	样品描述
生活污水进口	黄色、味明显、无油、浑浊
生活污水出口	米黄色、无味、无油、透明
实验室废水进口	浅白色、味弱、少量油、微浊
实验室废水出口	浅白色、味弱、无油、微浊

图 1 监测点位示意图





最新公告

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A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环保设施竣工日期公示

发布时间：2024-03-18 作者： 文章来源：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 浏览量：31 分享到：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环评〔2017〕4号）等有关规定，对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A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进行信息公示。

一、项目概况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A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仓库、危废暂存间及室外管网、道路和室外绿化景观工程。工程总投资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100万元，占总投资的55%。

二、项目竣工日期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A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环保设施竣工日期：2024年3月18日。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关注本项目建设项目和周边环境影区域居民、单位等公众。

四、公众反馈方式

公众采用电话等方式发表对该工程竣工的意见和看法，发表意见的同时请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

五、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宋娜

电话：15891794305

地址：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内神舟六路以东、航天南路以北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3月18日

上一条：暂无

下一条：内部竞聘结果公示（2024年2月）



最新公告

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A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环保设施调试起止日期公示

发布时间: 2024-03-20 作者: 文章来源: 陕煤研究院 浏览量: 4 分享到: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环评〔2017〕4号）等有关规定，对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A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起止日期进行信息公示。

一、项目概况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A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仓库、危废暂存间及室外管网、道路和室外绿化景观工程。工程总投资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100万元，占总投资的55%。

二、项目调试起止日期

本项目调试起止日期：2024年3月20日~2024年6月20日。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关注本项目建设项目和周边环境影响区域内居民、单位等公众。

四、公众反馈方式

公众采用电话等方式发表对该工程竣工的意见和看法，发表意见的同时请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

五、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宋娜

电话：15891794305

地址：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内神舟六路以东、航天南路以北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3月20日

上一条: 暂无

下一条: 西安总部研发基地项目一期A区室外甩项工程项目环保设施竣工日期公示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 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代码	916100005735325146
法定代表人	闵小建	联系电话	029-89101298
联系人	李国艳	联系电话	13519174039
传真	/	电子邮箱	93230796@qq.com
地址	西安市航天基地神舟七路 166 号(经度 108° 59' 52.92" , 纬度 34° 8' 57.62")		
预案名称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总部研发基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p>本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签署发布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总部研发基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公司承诺，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信息均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任何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预案签署人	闵小建	报送时间	2024年3月19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p> <p>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p> <p>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p> <p>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p> <p>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4年3月19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div data-bbox="837 952 1077 1176"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4年3月19日 审批专用章 (1) 6101940069032</p> </div>		
备案编号	610164-2024-005-L		
报送单位	陕西煤业化工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2024